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6年度单位预算公开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3
第二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报表	4
表一2026年预算收支总表	4
表二2026年预算收入总表	6
表三2026年预算支出总表	9
表四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11
表五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表六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4
表七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5
表八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6
表九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7
表十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7
表十一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8
表十二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9
表十三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21
第三部分 2026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2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2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2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2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3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3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3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4

九、政府采购情况.....	24
十、绩效管理情况.....	24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70
十二、其他说明.....	70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70
（二）其他.....	7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71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一）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市政府有关农业、农村的政策措施，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全县“三农”工作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根据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组织、指导、统筹、协调各涉农单位，加大统筹农村经济社会发展力度，夯实农业农村发展基础，推进农村改革发展，推动全县农业和农村平稳快速发展。

（二）贯彻执行有关农业和农村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定规范性文件，指导农业综合执法。负责农业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承担全县农业农村工作重大决策的前期调研、政策拟定、统筹协调、目标制定、考核评价等工作。参与落实涉农财税、价格、收储、金融、保险、进出口等政策措施。总揽全县农业农村工作全局，统筹协调涉农政策、项目、资金等，促进各项工作协调推进。

（三）组织协调推进全县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统筹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农村人居环境。协调推进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

（四）组织实施深化全县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落实。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指导监督减轻农民负担和村民“一事一议”筹资筹劳管理。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五）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城郊农业以及新产业新业态发展工作。制定全县中药材产业规划，负责全县中药材生产、管理。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的建议，培育、保护地方农业品牌。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六）负责全县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垦、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组织落实粮食等农产品生产政策措施。指导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

（七）负责全县渔业、渔政工作，指导全县渔业生产结构和布局调整。指导全县渔业资源、渔业水域生态环境的保护和管理，并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管理。拟定全县渔业发展规划、技术进步措施。行使渔政监督管理权。组织协调渔业生产、科研、技术推广、水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工作。组织、指导水生生物病害防控工作。

（八）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全县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

险评估。按照职责权限发布有关农产品质量安全状况信息。提出区域技术性贸易措施的建议。参与制定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并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指导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农业检验检测体系、信用体系建设。依法实施符合安全标准的农产品认证和监督管理有关工作。

（九）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全县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工作。组织负责全县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农田整治、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运用农艺、农机、生物等工程措施发展有机旱作农业。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物质产业发展。牵头管理外来物种。

（十）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拟订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地方标准并监督实施。负责农作物种子(种苗)、种畜禽、农药、肥料、兽药、兽医医疗器械、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等监督管理。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

（十一）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指导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承担植物保护工作。组织、监督全县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发布疫情并组织扑灭。

（十二）负责农业投资管理。提出全县农业投融资体制机制改革建议。编制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规划，提出农业投资规模和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县人民政府规定权限审批农业投资项目，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统筹农业综合开发项目。

（十三）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拟订全县农业科研、农技推广规划、计划和有关政策。指导农技推广体系和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全县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科技成果管理。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四）指导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订全县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指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承担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培训工作，依法实施农业农村人才专业技术资格和从业资格培训。

（十五）牵头开展全县农业对外合作工作。承办农业涉外事务，组织开展农业贸易促进和有关国际国内经济、技术交流和合作。具体执行有关农业援外项目。

（十六）承担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日常工作。负责全县扶贫开发工作。研究拟定全县

扶贫开发工作的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协调全县行业扶贫和社会扶贫工作。组织协调全县机关干部定点扶贫工作。协调组织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各界支持农业农村发展，推动落实领导联系、结对帮扶等工作。组织对扶贫开发情况进行统计、动态监测，指导贫困人口动态管理、舆情监测、扶贫系统统计信息工作。协调拟定全县扶贫资金分配方案，指导、检查、监督扶贫资金的使用。组织开展扶贫开发考核、宣传工作。负责有关扶贫的对外交流与合作。承办全县扶贫领域干部的扶贫开发综合性教育、培训工作。

（十七）承担本部门职责范围内的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

（十八）将所属事业单位承担的行政职能划归机关。

（十九）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部门预算构成看，阳城县农业农村局预算主要包括办公室、财务股、农经中心、乡村产业发展股、农村社会事业股、科教股、技术站、土肥站、果蔬站等十六个股站室、蚕桑产业发展中心和阳城县国营良种场。

第二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6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6年	项目	2026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10783.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34	8.3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10.00		1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7.04	387.04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87.24	87.24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10699.44	10179.22	520.21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00.68		100.68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21.79	121.79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 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2. 22		22. 22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 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0783. 64	本年支出合计	11436. 75	10783. 64	653. 11
上年结转	653.11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11436. 75	支出总计	11436. 75	10783. 64	653. 11

2026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0783.64	10783.64					653.1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34	8.34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34	8.34					
2013101	行政运行	8.34	8.34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0.00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10.00
20601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7.04	387.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7.04	387.0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67.41	167.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6.42	146.4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3.21	73.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7.24	87.24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30	0.3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30	0.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6.94	86.9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13	6.1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3.36	53.3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7.45	27.45					
213	农林水支出	10179.22	10179.22					520.21
21301	农业农村	9175.22	9175.22					503.81
2130101	行政运行	104.84	104.84					
2130104	事业运行	1031.84	1031.84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86.00	86.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7.00	7.00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2762.00	2762.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868.40	1868.40					317.73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31.70	31.7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15.00	15.00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2802.78	2802.78					186.09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465.67	465.67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004.00	1004.00					16.40
2130505	生产发展	145.00	145.00					16.4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859.00	859.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00.68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							100.00
2150517	产业发展							100.00
215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68
2159802	制造业							0.6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1.79	121.7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1.79	121.7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1.79	121.79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2.22
231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22.22
2310399	地方政府其他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22.22

2026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1436.75	1741.10	9695.6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34	8.34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34	8.34	
2013101	行政运行	8.34	8.34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0.00		10.00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10.00		10.00
20601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10.00		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7.04	387.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7.04	387.0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67.41	167.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6.42	146.4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3.21	73.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7.24	87.24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30	0.3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30	0.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6.94	86.9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13	6.1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3.36	53.3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7.45	27.45	
213	农林水支出	10699.44	1136.68	9562.76
21301	农业农村	9679.04	1136.68	8542.36
2130101	行政运行	104.84	104.84	
2130104	事业运行	1031.84	1031.84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86.00		86.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7.00		7.00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2762.00		2762.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2186.13		2186.13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31.70		31.7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15.00		15.00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2988.86		2988.86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465.67		465.67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020.40		1020.40
2130505	生产发展	161.40		161.4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859.00		859.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00.68		100.68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	100.00		100.00
2150517	产业发展	100.00		100.00
215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68		0.68
2159802	制造业	0.68		0.6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1.79	121.7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1.79	121.7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1.79	121.79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2.22		22.22
231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22.22		22.22
2310399	地方政府其他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22.22		22.22

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0783.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34	8.3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10.00	1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7.04	387.04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87.24	87.24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10699.44	10699.4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00.68	100.00	0.68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21.79	121.79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2.22	22.22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0783.64	本年支出合计	11436.75	11436.07	0.68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653.11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652.4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68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11436.75	支出总计	11436.75	11436.07	0.68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0783.64	1741.10	9042.5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34	8.34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34	8.34	
2013101	行政运行	8.34	8.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7.04	387.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7.04	387.0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67.41	167.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6.42	146.4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3.21	73.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7.24	87.24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30	0.3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30	0.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6.94	86.9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13	6.1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3.36	53.3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7.45	27.45	
213	农林水支出	10179.22	1136.68	9042.54
21301	农业农村	9175.22	1136.68	8038.54
2130101	行政运行	104.84	104.84	
2130104	事业运行	1031.84	1031.84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86.00		86.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7.00		7.00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2762.00		2762.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868.40		1868.40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31.70		31.7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15.00		15.00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2802.78		2802.78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465.67		465.67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004.00		1004.00
2130505	生产发展	145.00		145.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859.00		85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1.79	121.7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1.79	121.7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1.79	121.79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741.10	1626.77	114.33
工资福利支出		1490.34	1459.86	30.48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53.59	53.59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518.16	518.16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30.83	30.83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50.53	50.53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15.26	15.26	
伙食补助费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15		3.15
伙食补助费	工资福利支出	21.34		21.34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329.73	329.7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5.09	15.0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31.34	131.34	
职业年金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7.54	7.54	
职业年金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65.67	65.67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6.13	6.13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53.36	53.36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2.83	2.83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24.63	24.63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0.22	0.2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3.78	3.78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121.79	121.79	
医疗费	工资福利支出	6.00		6.0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29.40	29.40	
商品和服务支出		83.84		83.84
办公费	办公经费	18.06		18.06
印刷费	办公经费	2.00		2.00
差旅费	办公经费	30.00		30.00
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	2.10		2.10
工会经费	办公经费	1.80		1.80
工会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62		15.6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13		5.13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8.34		8.34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0.80		0.8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6.91	166.91	
退休费	离退休费	166.61	166.61	
奖励金	社会福利和救助	0.30	0.30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2.10	2.1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1.13	11.13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13	11.13		
合计	13.23	13.23		

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6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114.33	114.33		
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114.33	114.33		

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名称：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6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9042.54	9042.54				
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经费	54.95	54.95				
2026年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仲裁经费	3.00	3.00				
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先进村”奖励	200.00	200.00				
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	40.00	40.00				
农业产业品牌精品建设工作经费	79.00	79.00				
2022年阳城县凤城镇等5乡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尾款	575.51	575.51				
2023年阳城县芹池镇等2乡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745.03	745.03				
2023年增发国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配套资金	80.00	80.00				
学习践行“千万工程”经验全面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工作经费	20.00	20.00				
农村卫生户厕后期管护县级补助	2.29	2.29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结余资金划拨为建后管护经费	300.00	300.00				
2025年阳城县北留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2024阳城县新增恢复水浇地建设项目）	271.90	271.90				
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待明确资金）	256.00	256.00				
农作物病虫害监测	7.00	7.00				
土地延包项目	31.70	31.70				
2026年基层农技项目	86.00	86.00				
农机化发展	50.00	50.00				
2026年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	67.50	67.50				
2026年省级粮油稳面积提单产项目	326.00	326.00				
2026年小麦一喷三防	222.00	222.00				
2026年有机旱作项目	200.00	200.00				
2026年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省级配套）	22.50	22.50				
2026年阳城县北留镇等3乡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2025年阳城县新增恢复水浇地建设项目）中央资金	787.00	787.00				
耕地地力补贴	2762.00	2762.00				
农业产业发展（待明确资金）	398.00	398.00				
2026年农村卫生户厕改造项目（省级）	15.00	15.00				
省级龙头企业贷款贴息项目	70.00	70.00				
2026年省级谷子品种展示评价基地	15.00	15.00				
晋城市粮食单产提升项目（第一批）	172.50	172.50				
2025年特色农业保险项目	5.90	5.90				

“三品一标”认证奖补	8.00	8.00				
农机化发展	40.00	40.00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3.33	3.33				
晋城市设施园艺现代化提升行动	145.00	145.00				
市级农业龙头企业贷款贴息项目	129.00	129.00				
市级农业产业化联合体项目	30.00	30.00				
2026年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项目（第一批）	700.00	700.00				
2026年特色农业机械购置补贴	15.00	15.00				
老农机人员生活补助	55.81	55.81				
执法经费（人员部分）	3.20	3.20				
执法经费（除去人员部分）	6.80	6.80				
农业生产托管服务试点项目经费	5.00	5.00				
农村人居环境常态化激励奖补工作经费（除去人员部分）	14.67	14.67				
遗属补助	10.62	10.62				
农村人居环境常态化激励奖补工作经费（人员部分）	10.33	10.33				

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6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1	2	3	4	5
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653.11	652.43	0.68	
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653.11	652.43	0.68	
2025年中央农机购置补贴	96.74	96.74		
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	0.68		0.68	
晋城市设施园艺现代化提升行动	16.40	16.40		
特色农机购置补贴项目	16.29	16.29		
土地延包项目	163.05	163.05		
2025年基层农技项目	4.70	4.70		
2025年科学施肥增效项目	0.60	0.60		
2025年第二批中央农机购置补贴	200.00	200.00		
省级基本建设和中央基建配套专项（市县）	22.22	22.22		
2025年阳城县北留镇等三乡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2025年阳城县新增恢复水浇地建设项目)	22.43	22.43		
晋城市科技特派员补助	10.00	10.00		
市级专业镇专项资金	100.00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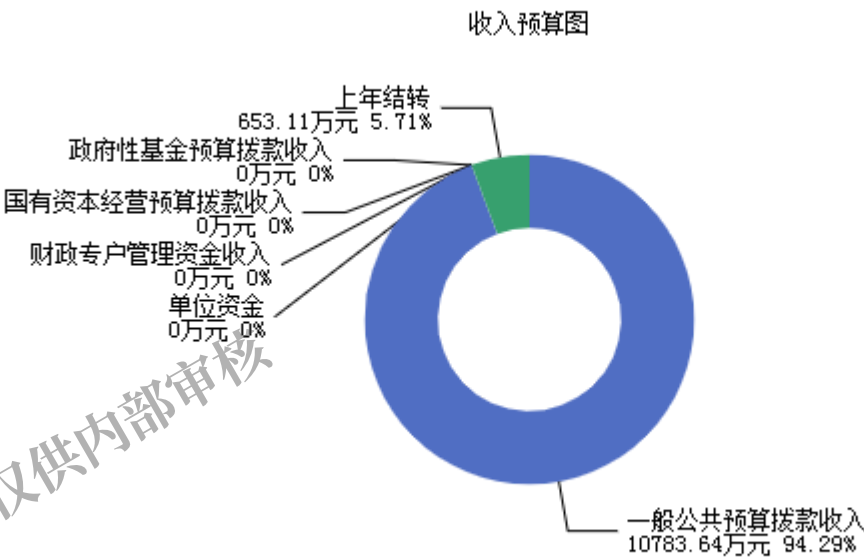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6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6年度阳城县农业农村局预算收入总计11,436.75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0,783.64万元，上年结转653.11万元，比上年减少6982.03万元，下降37.91%，主要原因是高标准农田等项目资金减少；本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11,436.75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10,783.64万元，上年结转653.11万元，比上年减少6982.03万元，下降37.91%，主要原因是高标准农田等项目资金减少。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阳城县农业农村局预算收入11,436.75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0,783.64万元，占94.29%；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653.11万元，占5.71%。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阳城县农业农村局支出预算11436.7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41.1万元，占15.22%；项目支出9695.65万元，占84.7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6年度阳城县农业农村局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1,436.7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1,436.0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68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10,783.64万元，上年结转收入653.11万元。支出包括：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8.34万元、科学技术支出10.0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87.0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87.24万元、农林水支出10,699.44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100.68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21.79万元、债务还本支出22.22万元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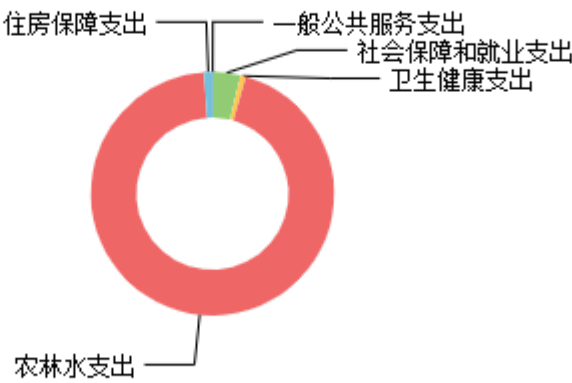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6年度阳城县农业农村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10,783.64万元,比上年减少4339.14万元，下降28.69%。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6年度阳城县农业农村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10,783.6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8.34万元，占0.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87.04万元，占3.59%；卫生健康支出87.24万元，占0.81%；农林水支出10,179.22万元，占94.40%；住房保障支出121.79万元，占1.13%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6年度阳城县农业农村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1,741.10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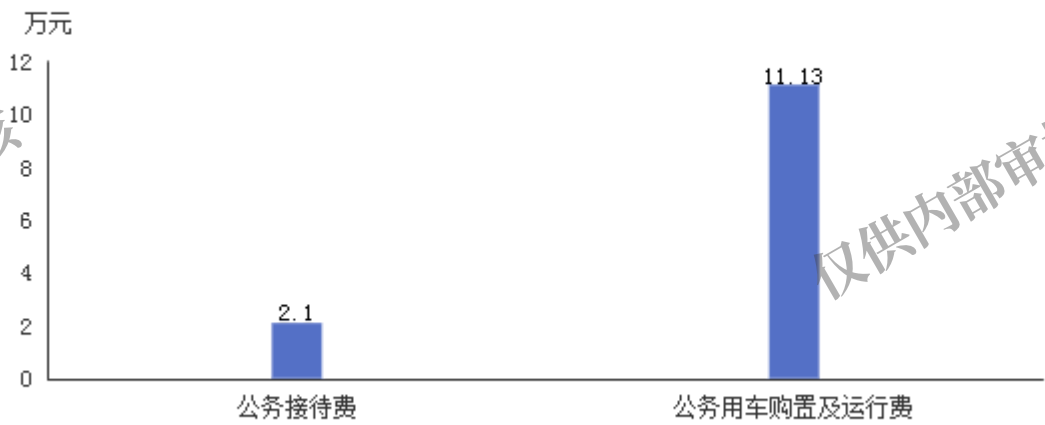
人员经费1,626.77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奖金、奖励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津贴补贴、职业年金缴费等；

公用经费114.33万元，主要包括：印刷费、办公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伙食补助费、医疗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交通费用、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差旅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6年阳城县农业农村局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13.23万元与2025年预算数相同。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2.1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1.13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1.13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三公经费分布图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14.33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2.39万元，增长2.14%，原因是人员变动，新聘7名职工。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阳城县农业农村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3.4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6.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7.4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本单位2026年未编报单位整体绩效目标。

2、项目绩效目标

2026年阳城县农业农村局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45个，共计金额9,042.54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7个，涉及金额106.43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38个，涉及金额8,936.11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45个，涉及项目金额9,042.54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7个，涉及项目金额106.43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38个，涉及项目金额8,936.11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阳城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三品一标”认证奖补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8-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0,000	年度资金总额：	8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8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通过农产品质量品牌认证，不断提升我市绿色优质农产品供给能力和质量安全水平，加强我市农业标准化生产基地建设与管理，可以从生产源头控制化学投入品（如化肥、农药）的使用，可以有效降低农残、重金属等安全风险，极大改善农业生态环境条件，可帮助产品形成差异化优势，促进农业增效和农民增收。对2025年4家获绿色证书的主体予以奖补，共奖补8万元，12月底前完成。通过奖补，有助于拓宽销售渠道。					
立项依据		对2025年获得绿色认证的主体予以奖补					
项目设立必要性		可以从生产源头控制化学投入品（如化肥、农药）的使用，可以有效降低农残、重金属等安全风险，促进农业增效和农民增收。提升标准化管理水平，有助于其对接高端市场，拓宽销售渠道，提升我市优质农产品品牌影响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对2025年获得绿色食品证书的主体予以资金补助，补助资金主要用于绿色农产品基地检验检测费、标志使用费、制作申报材料费、品牌宣传及标准宣贯等环节使用。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1月开始实施，完成认证主体资料审核，核实绿色食品获证证书，10月查看认证主体资金使用计划，2026年12月前拨付资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促进农业增效和农民增收。提升标准化管理水平，有助于其对接高端市场，拓宽销售渠道，提升我市优质农产品品牌影响力。			促进农业增效和农民增收。提升标准化管理水平，有助于其对接高端市场，拓宽销售渠道，提升我市优质农产品品牌影响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认证绿色食品主体个数	4个	数量指标	认证绿色食品主	4个
			认证绿色食品产品个数	11个		认证绿色食品产	11个
		质量指标	绿色产品检测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绿色产品检测合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9月前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9月前
		成本指标	奖补资金总额	8万元	成本指标	奖补资金总额	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升我市绿色优质农产品	提升	社会效益	提升我市绿色优	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获证主体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获证主体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20260113155946	

阳城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阳城县凤城镇等5乡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尾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8-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755,124.2	年度资金总额：	5,755,124.2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5,755,124.2	市县（区）财政资金	5,755,124.2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该项目标准农田建设面积22000亩，凤城镇阳高泉村783.27亩、石家庄村781.92亩、尹庄村1512.52亩、砖窑沟村681.15亩、岭后村1486.69亩、官道村1024.46亩；北留镇石苑村3355.23亩、洗壁村1149.63亩、西神头村714.46亩、北村村724.64亩；润城镇贝坡村1463.33亩、下伏村1119.08亩、北晋村778.79亩、香程村1727.6亩；白桑镇堤上村1840.95亩、范底村2097.91亩；东冶镇上节村1458.46亩），其中建设高效节水灌溉3900亩（北留镇石苑村1500亩，西神头村650亩，北村村600亩，洗壁村650亩；凤城镇阳高泉村500亩）。该项目于2024年11月19日已经市局竣工验收，2025年完成问题整改工作和建后管护移交工作。2022年高标准农田项目已做决算，根据审定金额3163.572236万元，累计已经支付2588.059816万元，还剩余575.51242万元尾款未支付，2026年预算安排575.51242万元，资金下达后，根据项目验收后满一年支付质保金的规定，按时支付各工程标段项目尾款。					
立项依据		晋城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对高平等4县（市）2022年高标准农田项目初步涉及的批复，晋市农发【2022】7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项目建设，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高耕地综合生产能力，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对发展现代农业具有重要意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开展组织领导强推进。成立高标准农田建设领导小组，充分发挥牵头抓总，统筹协调的作用，合力推进项目发展。2、狠抓项目措施保质量。按照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设计规定，从初步设计的源头抓起，合理进行工程规划设计。在项目实施管理中，实行项目资金公示制、工程招投标制、施工监理制、资金报帐制、政府采购制、决算审计制等管理。3、严格管控资金降风险。4、对项目建设和进度和质量，每月进行一次督导检查，切实做到强实情、找问题、抓整改、建机制。					
项目实施计划		该项目标准农田建设面积22000亩，凤城镇阳高泉村783.27亩、石家庄村781.92亩、尹庄村1512.52亩、砖窑沟村681.15亩、岭后村1486.69亩、官道村1024.46亩；北留镇石苑村3355.23亩、洗壁村1149.63亩、西神头村714.46亩、北村村724.64亩；润城镇贝坡村1463.33亩、下伏村1119.08亩、北晋村778.79亩、香程村1727.6亩；白桑镇堤上村1840.95亩、范底村2097.91亩；东冶镇上节村1458.46亩），其中建设高效节水灌溉3900亩（北留镇石苑村1500亩，西神头村650亩，北村村600亩，洗壁村650亩；凤城镇阳高泉村500亩）。该项目2024年11月19日已经市局竣工验收，2025年3月针对验收反馈问题进行整改，取得合格证后，按照合同支付剩余资金，2025年6月完成管护移交工作。2022年高标准农田项目已做决算，根据审定金额3163.572236万元，累计已经支付2588.059816万元，还剩余575.51242万元尾款未支付，2026年预算安排575.51242万元，资金下达后，根据项目验收后满一年支付质保金的规定，按时支付各工程标段项目尾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1、改善耕地质量，增加耕地总量，保证农民生产生活的需要；2、增加耕地人均占有量，增加农民收入，保证国家粮食安全；3、改善生态环境，促进该区域的和谐发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标准农田建设亩数	2.2万亩	数量指标	高标准农田建设	2.2万亩
		质量指标	高标准农田建设质量验收合格	>95%	质量指标	高标准农田建设质	>95%
		时效指标	项目尾款支付时限	2026年12月前	时效指标	项目尾款支付时	2026年12月前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2022年阳城县凤城镇等5	5755124.2元	成本指标	2022年阳城县凤	5755124.2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农田粮食增产	增产	社会效益	农田粮食增产	增产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户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户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20251203104716	

阳城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阳城县芹池镇等2乡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8-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450,327.23		年度资金总额：		7,450,327.23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7,450,327.23		市县（区）财政资金		7,450,327.23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3年阳城县芹池镇等2乡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规模为2万亩，其中高效节水灌溉面积0.5万亩（槐树腰村1500亩，刘西村800亩，宜壁村2100亩，油坊头村600亩）。建设地点为芹池镇大永固村、宜壁村、吕家河村、侯甲村、游仙村、槐树腰村、刘西村、油坊头村、阳陵村、川河村，西河乡秧庄村等2乡镇11个村。2026年完成竣工验收工作以及建后管护移交工作。						
立项依据		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农业产业等资金使用计划和任务清单的通知（晋农发【2023】2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项目建设，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高耕地综合生产能力，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对发展现代农业具有重要意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开展组织领导强推进，成立高标准农田建设领导小组，充分发挥牵头抓总，统筹协调的作用，合力推进项目发展。2、狠抓项目措施保质量。按照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设计规定，从初步设计的源头抓起，合理进行工程规划设计。在项目实施管理中，实行项目资金公示制、工程招标投标制、施工监理制、资金报帐制、政府采购制、决算审计制等管理。3、严格管控资金降风险。4、对项目建设进度和质量，每月进行一次督导检查，切实做到抓落实、找问题、抓整改、建机制。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阳城县芹池镇等2乡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规模为2万亩，其中高效节水灌溉面积0.5万亩（槐树腰村1500亩，刘西村800亩，宜壁村2100亩，油坊头村600亩）。建设地点为芹池镇大永固村、宜壁村、吕家河村、侯甲村、游仙村、槐树腰村、刘西村、油坊头村、阳陵村、川河村，西河乡秧庄村等2乡镇11个村。该项目2023年已开工建设，2024年10月份已完工，目前正在进行单项验收，预计2025年2月提交市级验收申请，6月前完成竣工验收以及问题整改工作，2026年支付剩余资金以及建后管护移交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项目建设，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高耕地综合生产能力，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对发展现代农业具有重要意义。			通过项目建设，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高耕地综合生产能力，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对发展现代农业具有重要意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标准农田亩数	2万亩	数量指标	高标准农田亩数	2万亩	
		质量指标	高标准农田建设合格率	≥95%	质量指标	高标准农田建设合	≥95%	
		时效指标	项目验收时间	2026年6月前	时效指标	项目验收时间	2026年6月前	
		成本指标	2023年阳城县芹池镇等2乡	≥2300元	成本指标	2023年阳城县芹	≥23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农田粮食增产	增产	社会效益	农田粮食增产	增产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户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户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05145043		

阳城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增发国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8-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8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8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山西省阳城县2023年增发国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预算投资11580万元。其中增发国债资金11000万元，省级配套资金290万元，市级配套资金58万元，县级配套资金232万元。建设规模5万亩，其中高效节水灌溉1.1万亩，项目区涉及董封乡、次营镇、凤城镇、白桑镇、东冶镇、芹池镇等6乡镇。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灌溉与排水工程、田间道路工程、农田输配电工程、农田平整工程、土壤改良工程等。2025年12月县级组织自验，委托三方做出工程审计报告，2026年初向市级提出验收申请，待3月份验收结果出来，按照工程验收结算情况，支付项目款项。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山西省水利厅《关于下达2024年新增恢复水浇地建设任务的通知》（晋农发〔2023〕92号）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1、改善耕地质量，增加耕地总量，保证农民生产生活的需要；2、增加耕地人均占有量，增加农民收入，保证国家粮食安全；3、改善生态环境，促进该区域的和谐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开展组织领导强推进。成立高标准农田建设领导小组，充分发挥牵头抓总，统筹协调的作用，合力推进项目实施。2、狠抓项目措施保质量。按照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设计规定，从初步设计的源头抓起，合理进行工程规划设计。在项目实施管理中，实行项目资金公示制、工程招投标制、施工监理制、资金报帐制、政府采购制、决算审计制等管理。3、严格管控资金降风险。4、对项目建设进度和质量，每月进行一次督导检查，切实做到摸实情、找问题、抓整改、建机制。						
项目实施计划		山西省阳城县2023年增发国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预算投资11580万元。其中增发国债资金11000万元，省级配套资金290万元，市级配套资金58万元，县级配套资金232万元。建设规模5万亩，其中高效节水灌溉1.1万亩，项目区涉及董封乡、次营镇、凤城镇、白桑镇、东冶镇、芹池镇等6乡镇。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灌溉与排水工程、田间道路工程、农田输配电工程、农田平整工程、土壤改良工程等。该项目目前已基本完成。2025年12月县级组织自验，委托三方做出工程审计报告，2026年初向市级提出验收申请，待3月份验收结果出来，按照工程验收结算情况，支付项目款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建设规模5万亩，其中高效节水灌溉1.1万亩，项目区涉及董封乡、次营镇、凤城镇、白桑镇、东冶镇、芹池镇等6乡镇。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灌溉与排水工程、田间道路工程、农田输配电工程、农田平整工程、土壤改良工程等1、改善耕地质量，增加耕地总量，保证农民生产生活的需要；2、增加耕地人均占有量，增加农民收入，保证国家粮食安全；3、改善生态环境，促进该区域的和谐发展。			建设规模5万亩，其中高效节水灌溉1.1万亩，项目区涉及董封乡、次营镇、凤城镇、白桑镇、东冶镇、芹池镇等6乡镇。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灌溉与排水工程、田间道路工程、农田输配电工程、农田平整工程、土壤改良工程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标准农田亩数	5万亩	数量指标	高标准农田亩数	5万亩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项目验收完成时间	2026年3月	时效指标	项目验收完成时间	2026年3月	
		成本指标	2023年增发国债高标准农田	11580万元	成本指标	2023年增发国债	1158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农田增产	增产	社会效益	农田增产	增产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05155241

阳城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阳城县北留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2024阳城县新增恢复水浇地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8-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719,000		年度资金总额:	2,719,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2,719,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719,000			
	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5年阳城县北留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2024阳城县新增恢复水浇地建设项目)于2024年10月24日取得《晋城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对2025年阳城县北留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2024年阳城县新增恢复水浇地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晋农发[2024]4号)文件,项目批复预算投资2540万元,2024阳城县新增恢复水浇地建设项目建设面积4000亩,预算投资600万元,其中省级资金300万元,市级资金60万元,县级资金240万元;2025年阳城县北留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建设面积6600亩,其中新建5800亩,改造提升800亩,预算投资1940万元,其中中央资金1404.1万元,省级资金496万元,市级资金8万元,县级资金31.9万元。项目区涉及北留镇龙凤村、崇上村、南岭村3个村。建设内容:灌溉与排水工程中建设塘堰6座,泵站6座;田间道路工程建设机耕路19.9公里;输配电工程中输电线1.5公里,配电箱6座。						
立项依据		《山西省农田建设项目管理实施办法》(晋农发[2020]6号)《山西省农业农村局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部分农田建设任务的通知》(晋农发[2024]114号)《山西省财政厅关于调整收回及重新下达高标准农田建设及水浇地项目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晋财发[2024]67号)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1、改善耕地质量,增加耕地总量,保证农民生产生活的需要;2、增加耕地人均占有量,增加农民收入,保证国家粮食安全;3、改善生态环境,促进该区域的和谐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开展组织领导强推进。成立高标准农田建设领导小组,充分发挥牵头抓总,统筹协调的作用,合力推进项目发展。2、狠抓项目措施保质量。按照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设计规定,从初步设计的源头抓起,合理进行工程规划设计。在项目实施管理中,实行项目资金公示制、工程招标投标制、施工监理制、资金报帐制、政府采购制、决算审计制等管理。3、严格管控资金降风险。4、对项目建设进度和质量,每月进行一次督导检查,切实做到摸实情、找问题、抓整改、建机制。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规模为1.06万亩,其中高标准农田面积0.66万亩;建设地点为北留镇龙凤村、崇上村、南岭村、石苑村、章训村。该项目2024年12月已开工建设,2024年10月份已完工,预计2025年3月分完成灌溉与排水工程建设塘堰6座,泵站6座,5月完成田间道路工程建设机耕路19.9公里,输配电工程中输电线1.5公里,配电箱6座。6月份完成全部主体工程,12月底之前完成验收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新增恢复水浇地建设项目建设面积4000亩,高标准农田建设6600亩,其中新增5800亩,改造提升800亩,全部为高效节水灌溉。1、改善耕地质量,增加耕地总量,保证农民生产生活的需要;2、增加耕地人均占有量,增加农民收入,保证国家粮食安全;3、改善生态环境,促进该区域的和谐发展。			新增恢复水浇地建设项目建设面积4000亩,高标准农田建设6600亩,其中新增5800亩,改造提升800亩,全部为高效节水灌溉。1、改善耕地质量,增加耕地总量,保证农民生产生活的需要;2、增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标准农田建设亩数	6600亩	数量指标	高标准农田建设	6600亩	
			新增恢复水浇地建设项目建设面积	4000亩		建设配电箱数量	6座	
			建设机耕道路	19.9公里		建设机耕道路	19.9公里	
			建设塘堰数量	6座		建设泵站数量	6座	
			建设泵站数量	6座		建设塘堰数量	6座	
			建设配电箱数量	6座		建设输电线路	1.5公里	
			建设输电线路	1.5公里		新增恢复水浇地	4000亩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时间	2026年6月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时间	2026年6月	
			成本指标	亩均建设成本	≥2300元	成本指标	亩均建设成本	≥2300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农田粮食增产	增产	社会效益	农田粮食增产	增产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05155003

阳城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省级配套）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8-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25,000		年度资金总额：	22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225,000		省级财政资金	225,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统筹大豆玉米兼容发展、粮食油料协调发展，推广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技术，稳定提高我县大豆产能。2026年全县完成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4500亩任务，争取在玉米基本不减产的情况下，多收一季豆，增加收入，增加我县大豆自给水平，省级资金补贴标准50元/亩，由各乡镇组织主体申报实施，根据申报情况确定实施乡镇和实施主体。						
立项依据		《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使用计划及任务清单的通知》晋农厅【2025】32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统筹大豆玉米兼容发展、粮食油料协调发展，推广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技术，稳定提高大豆产能。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农业项目监督管理办法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3月前制定县级方案，确定实施乡镇和主体，4月实施主体耕地，播前准备，采购种子肥料，5月-6月播种，7月-9月田间管理，10月收获，12月前完成验收拨付资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4500亩，争取在玉米基本不减产的情况下，多收一季豆，增加收入。			完成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4500亩，争取在玉米基本不减产的情况下，多收一季豆，增加收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	4500亩	数量指标	大豆玉米带状复	4500亩	
		质量指标	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模	≥90%	质量指标	大豆玉米带状复	≥90%	
		时效指标	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验收	2026年12月底前		时效指标	大豆玉米带状复	2026年12月底前
			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县	2026年3月底前			大豆玉米带状复	2026年3月底前
			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完	2026年6月底前			大豆玉米带状复	2026年6月底前
		成本指标	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补	50元/亩	成本指标	大豆玉米带状复	50元/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我县大豆自给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	我县大豆自给水平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性影响			可持续性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种植主体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种植主体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04162233	

阳城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8-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75,000		年度资金总额：	67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67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675,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统筹大豆玉米兼容发展、粮食油料协调发展，推广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技术，稳定提高我县大豆产能，2026年全县完成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4500亩任务，争取在玉米基本不减产的情况下，多收一季豆，增加收入，增加我县大豆自给水平，中央资金补贴标准150元/亩，由各乡镇组织主体申报实施，根据申报情况确定实施乡镇和实施主体。					
立项依据		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2026年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使用计划及任务清单的通知（晋农函〔2025〕31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统筹大豆玉米兼容发展、粮食油料协调发展，推广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技术，稳定提高大豆产能。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农业项目监督管理办法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3月前制定县级方案，确定实施乡镇和主体，4月实施主体耕地，播前准备，采购种子肥料，5月-6月播种，7月-9月田间管理，10月收获，12月前完成验收拨付资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4500亩，争取在玉米基本不减产的情况下，多收一季豆，增加收入。				完成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4500亩，争取在玉米基本不减产的情况下，多收一季豆，增加收入。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任	4500亩	数量指标	大豆玉米带状复	4500亩
		质量指标	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根	≥90%	质量指标	大豆玉米带状复	≥90%
		时效指标	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验	2026年12月底	时效指标	大豆玉米带状复	2026年12月底
			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县	2026年3月底前		大豆玉米带状复	2026年3月底前
			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完	2026年6月底前		大豆玉米带状复	2026年6月底前
		成本指标	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补	150元/亩	成本指标	大豆玉米带状复	150元/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我县大豆自给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	我县大豆自给水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影响			可持续发展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种植主体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种植主体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04103928

阳城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基层农技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8-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86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86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860,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建设4个以上示范基地，试验示范3项（次）主导品种和主推技术；培育100个以上应用主体，每个主体至少示范应用1项次主导品种主推技术，辐射带动周边农户；招募3名以上特聘农技员开展技术服务不少于50天，培训68名以上基层农技员。					
立项依据		晋农函【2025】319号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使用计划及任务清单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基层农技项目建设，推动先进农业技术的集成创新、熟化验证和示范推广，促使农业科技成果和实用技术应用于农业生产。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加快推进农业相关转移支付预算执行工作的通知（晋农【2023】123号）					
项目实施计划		2-3月份，遴选示范基地、示范主体、特聘农技员；4-11月份制定实施方案并实施；5-12月份开展项目建设；12月份项目总结验收。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建设4个以上示范基地，试验示范3项（次）主导品种和主推技术形成1-2个主推技术规程或技术手册，关键时组织开展经验交流、技能培训活动。培育100个以上应用主体，每个主体至少示范应用1项次主导品种主推技术，辐射带动周边农户；招募3名以上特聘农技员开展技术服务不少于50天，培训68名以上基层农技员，通过项目实施，保障粮食和重要农产品安全供给，推动农业科技成果在阳城落地应用。			建设4个以上示范基地，试验示范3项（次）主导品种和主推技术形成1-2个主推技术规程或技术手册，关键时组织开展经验交流、技能培训活动。培育100个以上应用主体，每个主体至少示范应用1项次主导品种主推技术，辐射带动周边农户；招募3名以上特聘农技员开展技术服务不少于50天，培训68名以上基层农技员，通过项目实施，保障粮食和重要农产品安全供给，推动农业科技成果在阳城落地应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层农技人员培训数量	≥68人	数量指标	基层农技人员培	≥68人
			现代农业科技试验示范基	≥4个		现代农业科技试	≥4个
			基地试验示范主导品种和	≥3项次		基地试验示范主	≥3项次
			示范主体应用主导品种主	≥1项次		示范主体应用主	≥1项次
			培育应用主体个数	≥100个		培育应用主体个	≥100个
			招募特聘农技员人数	≥3个		招募特聘农技员	≥3个
			特聘员开展技术服务天数	≥50天		特聘员开展技术	≥50天
		质量指标	农业主推技术到位率	≥95%	质量指标	农业主推技术到	≥95%
		时效指标	遴选主体时间	2026年3月份前		遴选主体时间	2026年3月份前
			制定实施方案并实施时间	2026年11月份前		制定实施方案并	2026年11月份前
			项目验收完成时间	2026年12月份前	项目验收完成时	2026年12月份前	
	成本指标	特聘农技员补助	≤3万元/人	成本指标	特聘农技员补助	≤3万元/人	
		示范基地补助	≤15万元/个		示范基地补助	≤15万元/个	
		经济效益	联农带农水平		提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农民科学种植化水平	提升	社会效益	农民科学种植化		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户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户满意度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04101853	

阳城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仲裁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8-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3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仲裁不得向当事人收取费用,仲裁工作经费纳入财政预算予以保障。用于培训、印刷等与仲裁委员会工作相关的经费。每年开展一次仲裁培训,培训委托中共县委党校实施,参训人员不少于80人,培训时间不少于2天。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法》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公正、及时解决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促进农村解决发展和社会稳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法》					
项目实施计划		每年8月份开展一次仲裁培训,培训委托中共县委党校实施,参训人员不少于80人,培训时间不少于2天,培训完成后在11月底前完成培训费用的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了公正、及时解决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促进农村解决发展和社会稳定。2026年开展一次仲裁培训,及时调解、仲裁土地承包经营纠纷。			为了公正、及时解决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促进农村解决发展和社会稳定,2026年开展一次仲裁培训,及时调解、仲裁土地承包经营纠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天数	≥2天	数量指标	培训人次	≥80人次
			培训人次	≥80人次			
		质量指标	纠纷化解率	≥85%	质量指标	纠纷化解率	≥85%
			时效指标	项目培训完成时间		2026年10月底前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仲裁工作经费	3万元	成本指标	仲裁工作经费	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解决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	解决	社会效益	解决农村土地承	解决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性影响			可持续性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调节当事人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调节当事人满意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01153753	

阳城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农村卫生户厕改造项目（省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8-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50,000	省级财政资金	15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省、市工作部署，2026年我县计划在凤城、白桑、寺头、东冶等乡镇实施卫生户厕改造150户。省级按照每户补助1000元/座标准予以补助，共15万元。					
立项依据		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晋财农[2025]12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进一步加快推进农村卫生户厕项目，提升乡村环境面貌，省级对实施农村卫生户厕改造的项目村进行补助。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上级规定及要求，对项目资金进行管理、下拨、使用及验收。					
项目实施计划		对2026年实施的农村卫生户厕改造150户进行补助，各项目乡镇按进度要求经村自验、乡镇验收后，按照实际完成情况进行兑现补助。5月前完成方案及前期手续并开工，11月前，完成年度项目建设；12月，经乡、村验收合格后，组织进行县级验收并兑现补助资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6年，我县计划在凤城、白桑、寺头、东冶等乡镇实施卫生户厕改造150户。省级按照每户1000元标准予以补助，共15万元。通过补助扶持，促进年度农村卫生户厕项目尽早完成，进一步提升农村人居环境。				2026年，我县计划在凤城、白桑、寺头、东冶等乡镇实施卫生户厕改造150户。省级按照每户1000元标准予以补助，共15万元。通过补助扶持，促进年度农村卫生户厕项目尽早完成，进一步提升农村人居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卫生户厕改造数量	150户	数量指标	农村卫生户厕改造	150户
		质量指标	卫生户厕改造合格率	≥85%	质量指标	卫生户厕改造合格	≥85%
		时效指标	厕所改造完工时间	2026年11月前	时效指标	厕所改造完工时	2026年11月前
			项目计划开工时间	2026年5月前		项目计划开工时	2026年5月前
			省级补助资金兑付时间	2026年12月前		省级补助资金兑	2026年12月前
	成本指标	省级补助标准	1000元/户	成本指标	省级补助标准	1000元/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改善	社会效益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改厕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改厕满意度	≥8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04171414		

阳城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省级谷子品种展示评价基地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8-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50,000	省级财政资金	15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谷子作为我县的特优农产品，为保障我县红苗谷等优质谷子品种，筛选出更多适合我县种植的优质谷子品种，稳定带动我县谷子种植户增产增收。在我县由实施主体建设谷子品种展示评价基地1个，面积150亩，通过品种展示评价，筛选出适合我县种植的优质谷子品种。					
立项依据		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提前下达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使用计划及任务清单的通知（晋农函〔2025〕32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谷子作为我县的特优农产品，为保障我县红苗谷等优质谷子品种，筛选出更多适合我县种植的优质谷子品种，带动农户增收。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农业项目监督管理办法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4月前制定县级实施方案，4月实施主体播前准备，采购农资，5月施肥、播种，6-9月田间管理，病虫害绿色防控，10月收获测产，12月底前完成验收支付资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建设谷子品种展示评价基地1个，面积150亩，筛选出适合我县生长的优质谷子品种				建设谷子品种展示评价基地1个，面积150亩，筛选出适合我县生长的优质谷子品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谷子展示评价基地个	1个	数量指标	建设谷子展示评	1个
			展示评价面积	150亩		展示评价面积	150亩
		质量指标	农作物品种供给	确保不降低	质量指标	农作物品种供给	确保不降低
			谷子展示评价基地项目实	2026年4月底前		谷子展示评价基	2026年4月底前
		时效指标	谷子展示评价基地播种完	2026年5月底前	时效指标	谷子展示评价基	2026年5月底前
			谷子展示评价基地项目验	2026年12月底		谷子展示评价基	2026年12月底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展示评价基地补贴标准	1500元/亩	成本指标	展示评价基地补	1500元/亩
		经济效益	实施主体种植成本	降低	经济效益	实施主体种植成	降低
		社会效益	地方品种得到有效保护	有效保护	社会效益	地方品种得到有	有效保护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实施主体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实施主体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05104939

阳城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省级粮油稳面积提单产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8-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2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26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3,260,000	省级财政资金	3,260,000		
	市县（区）财政资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在全县实施清种大豆8450亩，播种油料2.91万亩，稳定旱地麦田新增复播面积1.3万亩，复耕复种撂荒地1600亩，稳定粮油播种面积，完成上级下达我县任务，增加我县粮油产量。					
立项依据		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使用计划及任务清单的通知（晋农函〔2025〕32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保障全县粮食安全，扛牢粮食安全责任，稳定粮食播种面积，正常年景增加粮食产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农业项目监督管理办法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4月前制定县级实施方案，4月播前准备，5月播种，田间管理，6月田间管理，小麦收获，复播粮油作物，7-9月田间管理，10月开始收获，小麦和冬油菜播种，12月底完成验收，支付资金。					
实施期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省级下达各项粮油生产任务，正常年景粮食单产较上年提高0.5%。			完成省级下达各项粮油生产任务，正常年景粮食单产较上年提高0.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稳定旱地麦田新增复播面积	1300亩	数量指标 <td>稳定旱地麦田新增</td> <td>1300亩</td>	稳定旱地麦田新增	1300亩
			复耕复种撂荒地面积	1600亩		复耕复种撂荒地	1600亩
			油料面积	2.91万亩		油料面积	2.91万亩
			清种大豆面积	8450亩		清种大豆面积	8450亩
		质量指标	粮油播种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	≥98%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	≥98%		粮油播种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验收完成时间	2026年12月底	时效指标	旱地麦田复播完	2026年7月底
			撂荒地复耕复种完成时限	2026年10月底		油料种植完成时	2026年7月底
			旱地麦田复播完成时限	2026年7月底		清种大豆完成时	2026年7月底
			油料种植完成时限	2026年7月底		县级方案制定完	2026年4月底
			清种大豆完成时限	2026年7月底		撂荒地复耕复种	2026年10月底
			县级方案制定完成时限	2026年4月底		项目验收完成时	2026年12月底
	成本指标	油料种植补贴标准	≥10元/亩	成本指标	油料种植补贴标	≥10元/亩	
		复耕复种撂荒地补贴标准	≥10元/亩		复耕复种撂荒地	≥10元/亩	
		旱地麦田复播补贴标准	≥10元/亩		旱地麦田复播补	≥10元/亩	
		清种大豆补贴标准	≥10元/亩		清种大豆补贴标	≥10元/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复耕复种撂荒地成本	下降	经济效益	清种大豆种植成	下降
			种植油料成本	下降		旱地麦田复播成	下降
			旱地麦田复播成本	下降		种植油料成本	下降
			清种大豆种植成本	下降		复耕复种撂荒地	下降
		社会效益	粮油供给水平	提升	社会效益	粮油供给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区农户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区农户满意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04105512		

阳城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特色农业机械购置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8-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加快我县特色农业机械化发展,提高特色农业机械化水平,全面推动乡村振兴,根据我县农业发展需求选择,对未列入山西省农机购置补贴产品目录范围的特色农业机械进行补贴。选定的特色农业机械按其销售均价的35%计算确定补贴额,机具补贴任务不少于8台。					
立项依据		晋市农财【2026】1号《晋城市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2026年市级第一批农业转移支付资金使用计划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加快我县特色农业机械化发展,提高特色农业机械化水平,全面推动乡村振兴。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依据省、市有关特色农业发展政策进行,参照中央农机购置补贴操作模式,按照“自主购机、定额补贴、先购后补、县级结算、直补到卡”的方式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市级特色农机购置补贴方案,研究制订我县的特色农机购置补贴方案,然后严格按照自主购机、定额补贴、先购后补、县级结算、直补到卡的方式执行,流程按照上年度执行,机具补贴任务不少于8台。2026年10月底前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未列入山西省农机购置补贴产品目录范围的特色农机进行35%购机补贴,今年补贴各类特色农业机械不少于8台,提高特色农业产业机械化水平,带动特色农业产业化、规模化发展。			对未列入山西省农机购置补贴产品目录范围的特色农机进行35%购机补贴,今年补贴各类特色农业机械不少于8台,提高特色农业产业机械化水平,带动特色农业产业化、规模化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机具补贴数量	≥8台	数量指标	机具补贴数量	≥8台
		质量指标	购买特色机具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购买特色机具合	100%
		时效指标	补贴兑付完成时间	2026年12月底前	时效指标	补贴兑付完成时	2026年12月底前
		成本指标	单机补贴额度	≤3万元	成本指标	单机补贴额度	≤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减轻农民劳动强度	减轻	社会效益	减轻农民劳动强度	减轻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购机户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购机户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3094240	

阳城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小麦一喷三防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8-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2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2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2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220,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保障夏粮丰收，奠定全年粮食丰收基础。中央下达小麦一喷三防资金222万元，全县实施小麦一喷三防14.8万亩次，在2026年3月下旬-5月中旬对全县在田小麦，利用无人机或植保机械进行喷施，杀虫剂、杀菌剂、植物生长调节剂，预防病虫害、防干热风，增加小麦粒重，提高小麦单产。					
立项依据		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使用计划及任务清单的通知（晋农函〔2025〕31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确保小麦“一喷三防”增产技术落到实处，保护和调动农民生产积极性，保障夏粮丰收。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资金使用要求执行，做好资金监督，确保资金使用安全。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1月制定县级实施方案，3月下旬前采购药剂和第三方作业队伍，在2026年3月下旬-5月中旬对全县在田小麦，利用无人机或植保机械进行喷施杀虫剂、杀菌剂、植物生长调节剂，预防病虫害、防干热风，2026年6月完善验收资料，2026年7月验收后拨付资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实施小麦“一喷三防”14.8万亩次，，防病虫害、防干热风，增加粒重，提高单产，确保夏粮丰收。				实施小麦“一喷三防”14.8万亩次，，防病虫害、防干热风，增加粒重，提高单产，确保夏粮丰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小麦一喷三防面积	14.8万亩次	数量指标	小麦一喷三防面积	14.8万亩次
		质量指标	小麦“一喷三防”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小麦“一喷三防”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小麦“一喷三防”作业完成	2026年5月底前	时效指标	小麦“一喷三防”作业完成	2026年5月底前
			小麦“一喷三防”药剂和	2026年3月下旬前		小麦“一喷三防”药剂和	2026年3月下旬前
			小麦“一喷三防”验收时	2026年7月底		小麦“一喷三防”验收时	2026年7月底
	成本指标	小麦“一喷三防”补助标	15元/亩	成本指标	小麦“一喷三防”补助标	15元/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小麦病虫害和干热风防治	有效	经济效益	小麦病虫害和干热风防治	有效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统防统治率	≥90%	生态效益	统防统治率	≥90%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随即抽查种麦农户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随即抽查种麦农户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20260104110536	

阳城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项目（第一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8-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7,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7,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000,000			
	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晋城市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2026年市级农业第一批转移支付资金使用计划的通知》（晋市农财发〔2026〕1号）精神，市局下达阳城县2026年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奖补资金（第一批）700万元。奖补资金统筹用于支持2026年推进2个精品示范片区建设。					
立项依据		《晋城市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2026年市级农业第一批转移支付资金使用计划的通知》（晋市农财发〔2026〕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围绕市“一环两带、五指成拳、百村精品、千村共富”的战略布局和县“一核四带十片区，见新见绿见未来”的总体思路，奖补资金统筹用于推进2026年2个精品示范片区建设。通过项目的设立和实施，可有效促进精品示范片在乡村产业发展、农村人居环境、农村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能力、农村精神文明建、乡村治理效能等方面改善提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晋城市财政局等关于印发《晋城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晋财农〔2021〕72号）等文件精神，严格执行公告公示制度，加强资金和项目管理，加快资金支出进度，提升资金使用效益。同时做好项目绩效运行监控，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项目实施计划		第1季度，摸排并确定2个精品示范片区的项目建设任务，将奖补资金统筹切块分配到项目乡镇；第2-4季度，指导乡镇组织片区相关村实施建设项目；第四季度末，指导乡镇对项目进行验收和总结。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照《晋城市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2026年市级农业第一批转移支付资金使用计划的通知》（晋市农财发〔2026〕1号）要求，市局下达阳城县2026年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奖补资金（第一批）700万元，统筹用于支持2026年推进2个精品示范片区建设，有效促进精品示范片在乡村产业发展、农村人居环境、农村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能力、农村精神文明建、乡村治理效能等方面改善提升。				按照《晋城市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2026年市级农业第一批转移支付资金使用计划的通知》（晋市农财发〔2026〕1号）要求，市局下达阳城县2026年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奖补资金（第一批）700万元，统筹用于支持2026年推进2个精品示范片区建设，有效促进精品示范片在乡村产业发展、农村人居环境、农村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能力、农村精神文明建、乡村治理效能等方面改善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成精品示范片区数量	2个	数量指标	建成精品示范片	2个
		质量指标	验收通过率	100%	质量指标	验收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建设完成时限	2026年12月底	时效指标	建设完成时限	2026年12月底
		成本指标	片区奖补资金使用成本	700万元	成本指标	片区奖补资金使	7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片区经济水平提升	提升	经济效益	片区经济水平提	提升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片区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片区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2170957		

阳城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阳城县北留镇等3个乡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2025年阳城县新增恢复水浇地建设项目）中央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8-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870,000		年度资金总额：		7,87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7,87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7,870,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6年阳城县北留镇等3个乡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2025年阳城县新增恢复水浇地建设项目）建设规模1万亩，其中高标准农田面积0.53万亩（新增面积0.37万亩，改造提升面积0.16万亩），单独配套水浇地建设面积0.47万亩，全部为高效节水灌溉。主要建设内容：田块整治工程、灌溉与排水工程、田间道路工程、农田输配电工程，涉及北留镇南留村、小沟村、壘河村、涧城镇贾坡村、上伏村、下伏村、王村村、河头村、屯城村，白桑镇练上村等3乡镇11个行政村。						
立项依据		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2025年新增恢复水浇地第一批建设任务》的通知（晋农函【2025】8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1、改善耕地质量，增加耕地总量，保证农民生产生活的需要；2、增加耕地人均占有量，增加农民收入，保证国家粮食安全；3、改善生态环境，促进该区域的和谐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开展组织领导强推进。成立高标准农田建设领导小组，充分发挥牵头抓总，统筹协调的作用，合力推进项目发展。2、狠抓项目措施保质量。按照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设计规定，从初步设计的源头抓起，合理进行工程规划设计。在项目实施管理中，实行项目资金公示制、工程招投标制，施工监理制、资金报帐制，政府采购制、决算审计制等管理。3、严格管控资金降风险。4、对项目建设进度和质量，每月进行一次督导检查，切实做到摸实情、找问题、抓整改、建机制。						
项目实施计划		建设年限1年，预计2025年11月开工、人员和设备进场，2026年3月底完成田间管道铺设，水利设备安装，2026年6月底前完成完成田间管道铺设，2026年11月份完工。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新增高标准农田面积3700亩，改造提升1600亩，通过项目建设，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本设施条件，提升农田灌溉排水和节水能力，提升耕地质量，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新增高标准农田面积3700亩，改造提升1600亩，通过项目建设，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本设施条件，提升农田灌溉排水和节水能力，提升耕地质量，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高标准农田面积	3700亩	数量指标	新建高标准农田面积	3700亩	
			改造提升	1600亩		改造提升	1600亩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95%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田间管道铺设、水利设备	2026年3月	时效指标	田间管道铺设、	2026年3月	
			田间管道铺设完成时间	2026年6月		田间管道铺设完成	2026年6月	
	成本指标	项目完工时间	项目完工时间	2026年11月	项目完工时间	项目完工时间	2026年11月	
		新建亩均投资	新建亩均投资	3000元	成本指标	新建亩均投资	新建亩均投资	3000元
			改造提升亩均投资	2500元			改造提升亩均投	25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明显提升	社会效益	粮食综合生产能	明显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户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户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20260104164748		

阳城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有机旱作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8-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0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促进我县农作物增产、带动农民增收，通过2026年在北留润城等种麦规模大的乡镇，开展小麦一喷三防、水肥一体化等有机旱作集成技术，促进项目区范围内作物产量增加（项目区正常年景增产5%以上），带动农户增收。					
立项依据		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农业和相关转移支付资金使用计划及任务清单的通知（晋农函〔2025〕32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有机旱作集成技术试验示范，带动农户采用有机旱作集成技术，促进我县农作物增产、带动农民增收。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农业项目监督管理办法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3月前制定县级方案，细化小麦一喷三防、水肥一体化等有机旱作技术，3月开始进行小麦田间管理，根据小麦生长情况适时开展实施水肥一体化，保障小麦产量增加，6月小麦收获，7月份完善验收资料，8月验收后拨付资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实施有机旱作集成技术2万亩，开展麦田水肥一体化等措施，通过实施有机旱作集成技术，项目区正常年景增产5%以上。			实施有机旱作集成技术2万亩，开展麦田水肥一体化等措施，通过实施有机旱作集成技术，项目区正常年景增产5%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有机旱作集成技术应用面	2万亩	数量指标	有机旱作集成技	2万亩
		质量指标	作物增产率	≥5%	质量指标	作物增产率	≥5%
		时效指标	有机旱作集成技术完成时	2026年6月底	时效指标	有机旱作集成技	2026年6月底
			有机旱作项目县级方案完	2026年3月底		有机旱作项目县	2026年3月底
			有机旱作项目验收完成时	2026年8月底		有机旱作项目验	2026年8月底
	成本指标	有机旱作补贴标准	100元/亩	成本指标	有机旱作补贴标	100元/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项目区农户收入	提高	经济效益	项目区农户收入	提高
		社会效益	项目区粮食产能	提高	社会效益	项目区粮食产能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区农户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区农户满意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20260104111811		

阳城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8-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3,300	年度资金总额：	33,3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33,3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3,3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6年阳城县北留镇等3乡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2025年阳城县新增恢复水浇地建设项目）建设规模1万亩，其中高标准农田面积0.53万亩（新增面积0.37万亩，改造提升面积0.16万亩），单独配套水浇地建设面积0.47万亩，全部为高效节水灌溉。主要建设内容：田块整治工程、灌溉与排水工程、田间道路工程、农田输配电工程。涉及北留镇南留村、小沟村、堤河村，润城镇贝坡村、上伏村、下伏村、王村村、河头村、屯城村，白桑镇练上村等3乡镇11个行政村。					
立项依据		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2025年新增恢复水浇地第一批建设任务》的通知（晋农函【2025】8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1、改善耕地质量，增加耕地总量，保证农民生产生活的需要；2、增加耕地人均占有量，增加农民收入，保证国家粮食安全；3、改善生态环境，促进该区域的和谐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开展组织领导强推进，成立高标准农田建设领导小组，充分发挥牵头抓总，统筹协调的作用，合力推进项目发展。2、狠抓项目措施保质量。按照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设计规定，从初步设计的源头抓起，合理进行工程规划设计。在项目实施管理中，实行项目资金公示制、工程招标投标制、施工监理制、资金报帐制、政府采购制、决算审计制等管理。3、严格管控资金降风险。4、对项目建设进度和质量，每月进行一次督导检查，切实做到摸实情、找问题、抓整改、建机制。					
项目实施计划		建设年限1年，预计2025年11月开工、人员和设备进场，2026年3月底完成田间管道铺设、水利设备安装，2026年6月底前完成完成田间管道铺设，2026年11月份完工。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新增高标准农田面积3700亩，改造提升1600亩，通过项目建设，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本设施条件，提升农田灌溉排水和节水能力，提升耕地质量，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新增高标准农田面积3700亩，改造提升1600亩，通过项目建设，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本设施条件，提升农田灌溉排水和节水能力，提升耕地质量，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高标准农田面积	3700亩	数量指标	新建高标准农田面积	3700亩
			改造提升	1600亩		改造提升	1600亩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95%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田间管道铺设、水利设备	2026年3月	时效指标	田间管道铺设、	2026年3月
			田间管道铺设完成时间	2026年6月		田间管道铺设完	2026年6月
			项目完工时间	2026年12月		项目完工时间	2026年12月
	成本指标	新建亩均投资	3000元/亩	成本指标	新建亩均投资	3000元/亩	
		改造提升亩均投资	2500元/亩		改造提升亩均投	2500元/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明显提升	社会效益	粮食综合生产能	明显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户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户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20260113150013		

阳城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结余资金划拨为建后管护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8-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3,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进一步加强全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建后管护工作，确保工程设施正常运行并持续发挥效益，对已竣工验收的高标准农田项目结余资金当作建后管护经费使用，主要用于工程设施设备的维修等。我县2019年-2021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已竣工验收，三个项目共结余6104019.48元。2026年财政暂列300万切块资金。					
立项依据		《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全省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工程设施建后维护办法的通知》（晋农规发【2023】4号）《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全省农田建设项目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农【2022】109号）《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晋城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晋城市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工程设施建后管护实施细则的通知》（晋市农发【2023】104号）《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阳城县财政局印发阳城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工程设施建后管护实施细则》（阳农字【2023】16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对2019年-2021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存在损毁的节水灌溉、田间道路等工程设施和设备进行维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开展组织领导强推进。成立高标准农田建设领导小组，充分发挥牵头抓总，统筹协调的作用，合力推进项目实施。2、狠抓项目措施保质量。按照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设施设备维修，合理进行工程规划设计，3、严格管控资金降风险。4、对项目建设和进度和质量。					
项目实施计划		推动全省高标准农田建设自查自纠工作，落实市级抽查与县级自查已竣工验收项目问题的整改，重点对2019年-2021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存在的损毁的节水灌溉、田间道路等工程设施和设备进行维修，2026年继续对三年项目建后管护中设施设备损毁问题进行维修维护。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19年-2021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建后管护中设施设备损毁问题进行维修维护，做好建后管护工作，能持续推进农田水利，加快补齐农业基础设施短板，不断提高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能力，夯实粮食安全、农业现代化基础。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后管理维护项目	3个	数量指标	建后管理维护项目	3个
		质量指标	整改问题合格率	≥95%	质量指标	整改问题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项目管护建设周期	3年	时效指标	项目管护建设周期	3年
		成本指标	管护经费	300万元	成本指标	管护经费	3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农田粮食增产	增产	社会效益	农田粮食增产	增产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20251205102916	

阳城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耕地地力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8-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7,6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7,6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7,6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7,620,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保护耕地地力，提升耕地质量，对耕种已确权登记颁证到户的拥有承包权的耕地的农户进行补贴，补贴标准：每亩补贴67元，补贴依据：确权面积除去“六不补面积”和其他不补贴面积后的耕地面积，补贴面积以各乡镇核实后的补贴面积，预计补贴面积约41万亩，涉及农户7万多户。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农业厅关于做好农业支持保护补贴资金工作的通知》（晋财农【2018】7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落实中央惠民惠农政策。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使用计划及任务清单的通知》（晋农函〔2025〕319号）					
项目实施计划		具体工作方案尚未下达，在2026年6月30日之前，完成当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数据修正工作，以行政村为单位对农户补贴面积待信息予以公示；各乡镇完成审核上报工作；县农业农村局审核完成公示修正后的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数据汇总表，同时上报市农业农村局审核；逐级上报至省农业农村厅；省农业农村厅对全省的补贴明细进行审核，并将审核完成后的补贴明细形成资金使用计划提交至省财政厅；省级财政部门将根据农业农村部门审核上报的平台数据对补贴资金予以清算下达，并将指标下必至各市、县财政局；县财政局办理支付手续，通过系统将发放明细提交代理银行；3月28日前代发行银行完成发放；县财政局和农业农村局跟踪银行的发放情况，督促银行尽快补贴完成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全县约41万亩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的发放，受益农户达7万多户，降低农户种地实际支出67元/亩。			完成全县约41万亩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的发放，受益农户达7万多户，降低农户种地实际支出67元/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面积	≥41万亩	数量指标	补贴面积	≥41万亩
		质量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程序	符合规定	质量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程	符合规定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完成时限	2026年6月30日前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完成时	2026年6月30日前
		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67元/亩	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67元/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降低农民实际种粮成本	67元/亩	经济效益	降低农民实际种	67元/亩
		社会效益	提升耕地地力	提升	社会效益	提升耕地地力	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耕地地力补贴受益农户满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耕地地力补贴受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04165440		

阳城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粮食单产提升项目（第一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8-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725,000		年度资金总额：	1,72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1,72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725,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1.统筹大豆玉米兼容发展、粮食油料协调发展，推广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技术，稳定提高我县大豆产能。2026年全县完成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4500亩任务，争取在玉米基本不减产的情况下，多收一季豆，增加收入，增加我县大豆自给水平，中央资金补贴标准50元/亩，由各乡镇组织主体申报实施，根据申报情况确定实施乡镇和实施主体。2.支持推广水肥一体化技术0.5万亩，每亩补助300元，用于购买水肥一体化设备和节水灌溉水管、阀门等物资购买，不少于补助资金的60%，水溶肥等配套肥料的购买。							
立项依据		晋城市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2026年市级第一批农业转移支付资金使用计划的通知（晋市农财发〔2026〕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1.统筹大豆玉米兼容发展、粮食油料协调发展，推广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技术，稳定提高大豆产能。2.我县10年九春旱，播后难提苗，推广水肥一体化技术可以解决难题，做到一播全苗，同时也可以解决中期水肥不足。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农业项目监督管理办法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3月前制定县级方案，确定实施乡镇和主体，4月实施主体耕地，播前准备，采购种子肥料，5月-6月播种，7月-9月田间管理，10月收获，12月前完成验收拨付资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1.完成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4500亩，争取在玉米基本不减产的情况下，多收一季豆，增加收入。2.完成玉米水肥一体化种植技术5000亩，起到节水灌溉和精准施肥的作用，解决干旱对玉米的影响，实现抗旱减灾增收的效果。		1.完成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4500亩，争取在玉米基本不减产的情况下，多收一季豆，增加收入。2.完成玉米水肥一体化种植技术5000亩，起到节水灌溉和精准施肥的作用，解决干旱对玉米的影响，实现抗旱减灾增收的效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推广水肥一体化技术	5000亩	数量指标	支持推广水肥一	5000亩		
			开展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	4500亩		开展大豆玉米带	4500亩		
		质量指标	粮食单产提升项目验收合	≥80%		质量指标	粮食单产提升项	≥80%	
			备耕播种	2026年4月至6月份			备耕播种	2026年4月至6月份	
		时效指标	制定实施方案、确定实施	2026年3月底之前		时效指标	制定实施方案、	2026年3月底之前	
			田间管理与收获	2026年5月至11月份			田间管理与收获	2026年5月至11月份	
		成本指标	项目验收时间	2026年12月		成本指标	项目验收时间	2026年12月	
			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示	50元/亩			大豆玉米带状复	50元/亩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水肥一体化技术推广补贴	300元/亩	社会效益	水肥一体化技术	300元/亩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生态效益	改善粮食生产基地生产条	改善	生态效益	改善粮食生产基	改善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户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户满意度	≥8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2103814

阳城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设施园艺现代化提升行动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8-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4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1,4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加快设施蔬菜发展，不断提升我县蔬菜供给水平，新建覆被式大棚24亩，全钢架大棚10亩，蔬菜设施智能化改造及蓄热设备应用210亩。					
立项依据		《晋城市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2026年市级第一批农业转移支付资金使用计划的通知》（晋市农财发〔2026〕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发展现代设施园艺是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重要抓手，是促进特色农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举措，是保障蔬菜等重要农产品供给的重要途径，不仅可以提高单位面积产量，而且能提高土地利用效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定实施方案，做好项目建设检查指导和调度，确保项目按时完成，资金做到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4月底前确定实施主体，实施主体制定实施方案，计划12月底前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6年实施晋城市设施园艺现代化提升行动项目，新建覆被式大棚24亩，全钢架大棚10亩，智能化改造及蓄热设备应用210亩。通过实施设施园艺现代化发展示范带动，减少化肥，农药的使用量，改善生态环境，增加蔬菜产量，提高农民收入。				2026年实施晋城市设施园艺现代化提升行动项目，新建覆被式大棚24亩，全钢架大棚10亩，智能化改造及蓄热设备应用210亩。通过实施设施园艺现代化发展示范带动，减少化肥，农药的使用量，改善生态环境，增加蔬菜产量，提高农民收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覆被式大棚	24亩	数量指标	新建覆被式大棚	24亩
			智能化改造及蓄热设备应	210亩		新建全钢架大棚	10亩
			新建全钢架大棚	10亩		智能化改造及蓄	210亩
		质量指标	新建覆被式大棚，全钢架	符合实施方案建设要求	质量指标	新建覆被式大棚	符合实施方案建设要求
		时效指标	实施期限	1年	时效指标	实施期限	1年
		成本指标	新建覆被式大棚每亩补助	1.5万元	成本指标	新建全钢架大棚	0.4万元
	智能化改造及蓄热设备应	0.5万元	智能化改造及蓄	0.5万元			
	新建全钢架大棚每亩补助	0.4万元	新建覆被式大棚	1.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带动设施园艺现代化发展	带动	社会效益	带动设施园艺现	带动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实施主体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实施主体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20260112162641		

阳城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8-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88,000	年度资金总额:	549,5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588,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49,5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贯彻落实好省农业农村厅和市委市政府部署要求进一步强化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工作,提高隐患发现与处置能力,确保全县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稳步提升。2026年农产品质量安全定量监测要达到1.8批次/千人,监督抽查比例不少于20%,其中农业部门抽检比例55%-65%,抽检监测内容为蔬菜、水果、食用菌、中药材、水产品等。畜牧部门抽检为35%,抽检监测主要内容为牛羊肉、蛋类等。但总数不得少于600批次。监测服务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完成服务验收后进行资金兑付。					
立项依据		晋市农发【2024】8号,《晋城市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2024年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风险监测）计划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贯彻落实好省农业农村厅和市委市政府部署要求进一步强化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工作,提高隐患发现与处置能力,确保全县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稳步提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上级规定及要求,对项目资金资金进行管理、下拨、使用及验收。					
项目实施计划		计划2026年3月底出台文件,4-5月实施招投标,确定第三方监测机构,并签订合同,6-9月由监测机构实施项目,其中农业部门抽检比例55%-65%,抽检监测内容为蔬菜、水果、食用菌、中药材、水产品等。畜牧部门抽检为35%,抽检监测主要内容为牛羊肉、蛋类等。但总数不得少于600批次。完成后会同畜牧兽医服务中心组织验收,在2026年10月底完成兑付资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6年农产品质量安全定量监测要达到1.8批次/千人,其中监督抽查比例不少于20%,农业部门抽检比例55%-65%,畜牧部门抽检为35%-45%,但总数不得少于600批次。通过项目实施,提高隐患发现与处置能力,确保全县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稳步提升。		2026年农产品质量安全定量监测要达到1.8批次/千人,其中监督抽查比例不少于20%,农业部门抽检比例55%-65%,畜牧部门抽检为35%-45%,但总数不得少于580批次。通过项目实施,提高隐患发现与处置能力,确保全县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稳步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产品质量安全定量监测	≥600次	数量指标	农产品质量安全	≥600次
		质量指标	抽检合格率	≥98%	质量指标	抽检合格率	≥98%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6年10月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6年10月
		成本指标	批次申请标准	980元	成本指标	批次申请标准	98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确保全县农产品质量安全	100%	社会效益	确保全县农产品	100%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产品生产主体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产品生产主体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01160618	

阳城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卫生户厕后期管护县级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8-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2,911.4	年度资金总额：	22,911.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22,911.4	市县（区）财政资 金	22,911.4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进一步提升我县农村卫生户厕后期管护能力，经县政府同意，自2023年起县财政按最高每户10元标准对各乡镇在已完成卫生户厕改造的乡、村开展户厕管护工作产生费用进行补助。本次补助涉及6个乡镇13个村3521户的后期管护，年度产生管护费用约11万元，根据补助标准需兑现22911.4元。					
立项依据		阳城县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提升农村卫生户厕项目后续管护能力的指导意见》（阳政发〔2022〕2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补助扶持，提升各乡镇、改厕村后期管护能力，减轻乡、村管护资金压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资金用途，组织乡镇开展补助资金申报工作，并按照县财政资金安排，及时拨付乡镇，由乡镇统筹分配并做好资金的监督、管理和使用。					
项目实施计划		每年10月份对上一年度10月1日至当年9月30日产生的管护资金进行申报。县级审批并资金到位后，计划按照补助明细于5月底前县级完成资金兑现工作；9月前由乡镇根据后期管护工作需要统筹分配使用管护补助资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对各乡镇卫生户厕后期管护工作补助扶持，计22911.4元；进一步提升乡、村的户厕后期管护能力，促进卫生户厕改造项目长期发挥效用。				通过对各乡镇卫生户厕后期管护工作补助扶持，计87942元；进一步提升乡、村的户厕后期管护能力，促进卫生户厕改造项目长期发挥效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4年管护补助资金涉及	6个	数量指标	2024年管护补助	6个
			管护涉及户数	3521户		管护涉及户数	3521户
		质量指标	后期管护工作合格率	≥85%	质量指标	后期管护工作合	≥85%
		时效指标	完成兑现补助资金时间	2026年11月	时效指标	兑现补助资金时	2026年11月
		成本指标	后期管护补助标准	每户10元	成本指标	后期管护补助标	每户1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管护能力提升	促进	社会效益	促进管护能力提	促进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补助乡镇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	补助乡镇满意度	≥8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05154318		

阳城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农机化发展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8-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4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建设1个玉米全程机械化技术推广应用项目示范点，引进无人机、玉米收获机等装备，提高玉米全程机械化水平；建设1个粮食机械化初加工示范点，引进选色选机等先进适用初加工设备，提高粮食初加工水平；建设1个农机维修应急示范点，购买移动、应急维修设备，提升应急维修水平。						
立项依据		晋城市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2026年市级第一批农业转移支付资金使用计划的通知（晋市农财发[2026]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补齐玉米生产机械化薄弱环节，加快补齐机械化发展短板，稳步提升全程机械化水平，降低农户种植成本，提高农户收益；粮食机械化初加工示范点的建设，提高粮食初加工水平，粮食质量得到大幅提升，促进农户增收，提升了我县粮食机械化初加工水平；农机维修应急示范点建设，提升农机应急维修水平。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定项目实施方案、签订项目责任书						
项目实施计划		1-4月确定实施主体、实施地点；5月制定实施方案，签订项目责任书；6-11月项目实施；12月项目验收。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建设1个玉米全程机械化技术推广应用项目示范点，引进无人机、玉米收获机等装备，开展植保、收获等作业环节的全程机械化配套技术的试验示范，完成示范面积300亩；建设1个粮食机械化初加工示范点，引进选色选机等先进适用初加工设备，开展新机具试验示范，完成加工量200吨；建设1个农机维修应急示范点，购买移动、应急维修设备，提升应急维修水平。			建设1个玉米全程机械化技术推广应用项目示范点，引进无人机、玉米收获机等装备，开展植保、收获等作业环节的全程机械化配套技术的试验示范，完成示范面积300亩；建设1个粮食机械化初加工示范点，引进选色选机等先进适用初加工设备，开展新机具试验示范，完成加工量200吨；建设1个农机维修应急示范点，购买移动、应急维修设备，提升应急维修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引进机具数量	≥4台	数量指标	引进机具数量	≥4台	
			试验示范面积	≥300亩		试验示范面积	≥300亩	
			完成加工量	≥200吨		完成加工量	≥200吨	
		质量指标	机具正常使用率	≥90%	质量指标	机具正常使用率	≥90%	
			确定实施主体时间	2026年6月30日前		确定实施主体时	2026年6月30日前	
			引进机具时间	2026年11月30日前		引进机具时间	2026年11月30日前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引进机具补助	≤80%	成本指标	引进机具补助补	≤80%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减轻农民劳动强度	减轻		生态效益	减轻农民劳动强度	减轻
			提高生产作业效率	提高			提高生产作业效率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性影响				可持续性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民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民满意度	≥8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20260112161415		

阳城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农机化发展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8-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5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在我县建设1个高粱生产全程机械化技术装备示范点,购置高粱收获等机械,补齐生产短板,提高高粱机械化生产机械化水平;建设1个蜂蜜初加工机械化提质增效技术推广项目,购置蜂蜜加工等设备,将蜂蜜进行产地商品化处理,使蜂蜜价值得到大幅提升,促进农户增收,提升了我县蜂蜜等特色农产品的机械化生产水平。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晋财农[2025]12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补齐高粱生产机械化薄弱环节,加快补齐机械化发展短板,稳步提升全程机械化水平,降低农户种植成本,提高农户收益;蜂蜜初加工机械化提质增效,使蜂蜜价值得到大幅提升,促进农户增收,提升了我县蜂蜜等特色农产品的机械化生产水平。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定项目实施方案、签订项目责任书					
项目实施计划		1-4月确定实施主体、实施地点;5月制定实施方案、签订项目责任书;6-11月项目实施;12月项目验收。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在我县建设1个高粱生产全程机械化技术装备示范点,购置高粱收获等机械,补齐生产短板,提高高粱机械化生产机械化水平;建设1个蜂蜜初加工机械化提质增效技术推广项目,购置蜂蜜加工等设备,将蜂蜜进行产地商品化处理,使蜂蜜价值得到大幅提升,促进农户增收,提升了我县蜂蜜等特色农产品的机械化生产水平。				在我县建设1个高粱生产全程机械化技术装备示范点,购置高粱收获等机械,补齐生产短板,提高高粱机械化生产机械化水平;建设1个蜂蜜初加工机械化提质增效技术推广项目,购置蜂蜜加工等设备,将蜂蜜进行产地商品化处理,使蜂蜜价值得到大幅提升,促进农户增收,提升了我县蜂蜜等特色农产品的机械化生产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示范点	2个	数量指标	建设示范点	2个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确认实施主体时间	2026年4月	时效指标	确认实施主体时	2026年4月
			制定实施方案时间	2026年5月		制定实施方案时	2026年5月
			项目完成时间	2026年12月		项目完成时间	2026年12月
			引进装备时间	2026年11月		引进装备时间	2026年11月
	验收时间	2026年12月	验收时间	2026年12月			
	成本指标	对项目引进机具进行补助	≤80%	成本指标	对项目引进机具	≤8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农机作业效率、降低	提高50%	社会效益	提高农机作业效	提高50%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农户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农户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04103055

阳城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农业产业发展（待明确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8-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98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98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3,98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3,980,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晋城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下达农业产业发展资金我县398万元。其中待明确资金398万元，文件中表示预拨资金待明确任务清单后实施，因此待明确项目内容待确定。					
立项依据		《晋城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晋市财农〔2025〕5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落实中央惠民惠农政策。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压实主体责任。2.加快项目实施。3.加强调度推进。4.严格监督管理。					
项目实施计划		待项目内容明确后确定项目实施内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待项目内容明确后确定项目内容绩效目标。			待项目内容明确后确定项目内容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落实惠民惠农政策项目类	≥6类	数量指标	落实惠民惠农政策	≥6类
		质量指标	增产关键技术运用水平	提升	质量指标	增产关键技术运用	提升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待明确项目资金	398万元	成本指标	待明确项目资金	39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农业生产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	促进农业生产发	促进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04170208	

阳城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农业产业品牌精品建设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8-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90,000	年度资金总额：		79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790,000	市县（区）财政资		79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4年8月，我局成功举办了“第六届小米产业交流对接会暨阳城红庙谷高质量发展研讨会”和大地流彩乡村大讲堂启动仪式暨山西阳城-华夏蚕桑溯源宣讲活动。还组织了农民丰收节，制作了全县丰收时节晒丰收系列专题节目，组织了国庆七天太行一号好物展销，金秋消费季，重阳时节话茱萸农特产品展销等活动。三项活动共需资金180.2235万元，县农业农村局在谷子产业强基项目资金中支付100万元，自筹资金80.2235万元。具体明细为：宣讲活动组织策划36.9万元，会场布置及资料1.65万元，节目排演3万元，礼仪0.12万元，酒店食宿11.948万元，平台服务1.06万元，会务31.217万元，车辆租赁1.5万元，展区搭建33.07万元等。待2026年初预算下达后，及时向阳城县顺祥汽车租赁公司支付租车费用1.5万元，向环城实业有限公司和美韵酒店支付11.948万元的住宿和餐饮费用，向阳城县广播电视台支付会务费、会场布置、节目排演、平台服务、组织策划、展区搭建等费用66.7755万元。						
立项依据		按照县委一个统筹两手抓的总体思路和要求，围绕全县三农工作要点，突出农业6+3特色产业发展，举办了一项活动。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照县委一个统筹两手抓的总体思路和要求，围绕全县三农工作要点，突出农业6+3特色产业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遵守农业农村局的相关资金管理规定，执行相关资金的管理和审计等规定。						
项目实施计划		2024年8月，我局成功举办了“第六届小米产业交流对接会暨阳城红庙谷高质量发展研讨会”和大地流彩乡村大讲堂启动仪式暨山西阳城-华夏蚕桑溯源宣讲活动。还组织了农民丰收节，制作了全县丰收时节晒丰收系列专题节目，组织了国庆七天太行一号好物展销，金秋消费季，重阳时节话茱萸农特产品展销等活动。三项活动共需资金180.2235万元，县农业农村局在谷子产业强基项目资金中支付100万元，自筹资金80.2235万元。具体明细为：宣讲活动组织策划36.9万元，会场布置及资料1.65万元，节目排演3万元，拍摄宣传短片9万元，礼仪0.12万元，酒店食宿11.948万元，平台服务1.06万元，会务31.217万元，车辆租赁1.5万元，版面制作0.72万元，展区搭建33.07万元等。在2026年资金下达后，按照发生的费用明细一一支付款项，在2026年10月之前及时向阳城县顺祥汽车租赁公司支付租车费用1.5万元，向环城实业有限公司和美韵酒店支付11.948万元的住宿和餐饮费用，向阳城县广播电视台支付会务费、会场布置、节目排演、平台服务，组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成功举办了“第六届小米产业交流对接会暨阳城红庙谷高质量发展研讨会”和大地流彩乡村大讲堂启动仪式暨山西阳城-华夏蚕桑溯源宣讲活动、农民丰收节等活动，打出我县红庙谷小米品牌，打出华夏蚕桑第一县品牌，促进农业高质量发展。资金下达后及时支付各类款项。			成功举办了“第六届小米产业交流对接会暨阳城红庙谷高质量发展研讨会”和大地流彩乡村大讲堂启动仪式暨山西阳城-华夏蚕桑溯源宣讲活动、农民丰收节等活动，打出我县红庙谷小米品牌，打出华夏蚕桑第一县品牌，促进农业高质量发展。资金下达后及时支付各类款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活动个数	3个	数量指标	版面制作数量	4个	
			排演节目个数	15条		保障活动个数	3个	
			版面制作数量	4个		排演节目个数	15条	
			拍摄宣传短片数量	2个		拍摄宣传短片数	2个	
		质量指标	会场布置效果	合格	质量指标	宣传短片制作质	合格	
			节目展演效果	合格		节目展演效果	合格	
			宣传短片制作质量	合格		会场布置效果	合格	
			酒店食宿款项支付时间	10月底前		租车款项支付时	10月底前	
		时效指标	租车款项支付时间	10月底前	时效指标	会务服务费支付	10月底前	
			会务服务费支付时间	10月底前		酒店食宿款项支	10月底前	
	成本指标	会务服务成本	66.7755万元	成本指标	会务服务成本	66.7755万元		
		住宿餐饮成本	11.948万元		住宿餐饮成本	11.948万元		
		车辆租赁成本	1.5万元		车辆租赁成本	1.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推进农业高质量发展	推进	社会效益	推进农业高质量	推进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农业主体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农业主体满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20251203103622		

阳城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待明确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8-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5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56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56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560,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晋城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晋市财农〔2025〕55号,下达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342万元。其中待明确资金256万元。文件中表示预拨资金待明确任务清单后实施。因此待明确项目内容待确定					
立项依据		《晋城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晋市财农〔2025〕5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落实中央惠民惠农政策,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压实主体责任。2.加快项目实施。3.加强调度推进。4.严格监督管理。					
项目实施计划		待项目内容明确后确定项目实施内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待项目内容明确后确定项目内容绩效目标。			待项目内容明确后确定项目内容绩效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项	≥6类	数量指标	农业经营主体能	≥6类
		质量指标	增产关键技术运用水平	提升	质量指标	增产关键技术运	提升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待明确资金	256万元	成本指标	待明确资金	25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升农业经营主体能力	提升	社会效益	提升农业经营主	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收益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收益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26095120	

阳城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农作物病虫害监测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8-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0,000	年度资金总额：	7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70,000	省级财政资金	70,000			
	市县（区）财政资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贯彻落实国家农业绿色发展方针，为有效控制病虫害爆发成灾，奋力实现“虫口夺粮”保丰收目标，确保主要粮食作物病虫害总体损失率控制在5%以下，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晋财农[2025]120号），保障1个农作物病虫害检测区域站正常运行，确保全年病虫信息上报完成率≥95%，建立一个农户用药调查点，掌握全县农户用药情况。用于一个病虫害监测区域站运行维护、聘用或委托测报员、调查的青苗补偿、病虫害监测调查、小型检测设备和耗材购置、资料印发、技术培训等与病虫害监测预警相关的检测费用。建立一个农户用药调查点，用于调查的物资、防护用品、资料印发、设备维护、培训、调查检测、劳务费等，用于持续开展农药使用调查检测工作，获取县域内农药使用的真实、准确情况，为国家评估农药安全使用，推进“农药使用量零增加”行动提供关键的数据支撑，并为相关产业政策制定和农业面源污染治理提供决策依据。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晋财农[2025]12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及时高效防治病虫害危害，确保粮食生产安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晋财农[2025]120号，制定相应的制度，根据测报数量、质量分配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区域站田间调查从1月开始在次营、凤城、白桑、芹池、润城等乡镇开展小麦、玉米、大豆等作物的病虫害监测调查，至12月结束；测报灯调查从3月开始到10月结束，根据调查结果发放病虫情报，指导农民大田防治。用药调查，在北留镇、润城镇、白桑镇三个镇，选定40户农户作为固定调查户，进行全年、全过程的用药跟踪记录，调查户须保持稳定，非必要不更换，年更换率不得超过原户数的1/5。全程记录；调查必须覆盖指定作物（润城、白桑镇调查小麦，北留镇调查玉米）从种到收的整个周期，记录所有田块上的每一次农药使用，包括：种子处理用药、田间病虫害防治用药、田耕除草等非核心农区的施药。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认真监测、测报，及时发放病虫情报、及时指导病虫害防治，确保病虫害对粮食生产损失率控制在5%以内			认真监测、测报，及时发放病虫情报、及时指导病虫害防治，确保病虫害对粮食生产损失率控制在5%以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用药调查农户数量	40户	数量指标	保障农作物病虫害	1个	
			保障农作物病虫害检测区	1个		用药调查农户数	40户	
		质量指标	粮食生产损失率	≤5%	质量指标	粮食生产损失率	≤5%	
			区域站田间调查开展时间	1月至12月		区域站田间调查	1月至12月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测报灯调查开展时间	3月至10月	时效指标	测报灯调查开展	3月至10月	
			成本指标	区域站运行维护和用药调		7万元	成本指标	区域站运行维护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减低病虫害危害损失	降低	可持续影响	减低病虫害危害损	降低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户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户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04094440

阳城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省级龙头企业贷款贴息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8-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7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7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70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对农业产业化省级重点龙头企业在计息期内（2025年1月-2025年12月）用于生产经营的符合条件的贷款予以贴息。县农业农村局通过摸底并对龙头企业贷款合同等资料进行审核，审定符合贴息标准后，及时向企业拨付资金，预计2026年1月开始实施，11月底将70万资金拨付给符合要求的企业。通过实施贷款贴息，发挥财政贴息资金的导向功能，吸引、撬动银行信贷和社会资本投入，支持龙头企业发展，减轻企业融资困难，推动我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发展壮大。					
立项依据		根据省级支持龙头企业政策，对认定为省级农业龙头企业的企业用于生产经营的贷款进行贴息。山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6年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晋财农【2025】12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解决省级龙头企业融资问题，减轻省级龙头企业融资困难。提高省级龙头企业发展壮大的积极性。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阳城县农业农村局《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实施细则》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1月开始实施，7月完成省级龙头企业贷款情况摸底，8月完成省级龙头企业账目核查，9月完成企业申报贴息资料上报，11月下拨资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省级农业龙头企业用于生产经营的贷款进行贴息，减轻省级龙头企业融资困难，帮助省级龙头企业良性发展。			对省级农业龙头企业用于生产经营的贷款进行贴息，减轻省级龙头企业融资困难，帮助省级龙头企业良性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贴息企业数	≥5个	数量指标	享受贴息企业数	≥5个
		质量指标	企业贷款贴息率	≥30%	质量指标	企业贷款贴息率	≥30%
		时效指标	企业账目核查	2026年8月	时效指标	企业账目核查	2026年8月
			贷款情况摸底	2026年7月		贷款情况摸底	2026年7月
			申报贴息资料上报	2026年9月		申报贴息资料上	2026年9月
			下拨资金	2026年11月		下拨资金	2026年11月
		成本指标	贷款贴息额	≥50万元	成本指标	贷款贴息额	≥5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帮助企业减轻融资困难	减轻	社会效益	帮助企业减轻融	减轻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省级龙头企业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省级龙头企业满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04172642

阳城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市级农业产业化联合体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8-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3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县农业农村局严格按照程序及相关要求对2025年认定的市级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山西晋龙诚锋牧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进行一次性奖补资金30万元，联合体牵头企业根据联合体内部利益联结机制，将奖补资金用于支持牵头企业和内部成员发展规模化生产基地，提升商品化生产水平，建设农产品初加工、深加工和物流设施，建设市场品牌体系和公共服务平台等，通过推广农业产业化联合体经营模式，引导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经营主体建立利益共同体，完善利益联结机制，促进全市产业化联合体长效发展。					
立项依据		通过支持市级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发展，对联合体进行奖补，完善利益联结机制；提升全市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发展水平。					
项目设立必要性		提升全市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发展水平，提高全市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发展壮大积极性。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阳城县农业农村局《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实施细则》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1月开始实施，12月前将30万元奖补资金下拨到山西晋龙诚锋牧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支持市级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发展，对联合体进行奖补进一步推广农业产业化联合体经营模式，引导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经营主体建立利益共同体，完善利益联结机制，提升全市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发展水平。					
		通过支持市级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发展，对联合体进行奖补进一步推广农业产业化联合体经营模式，引导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经营主体建立利益共同体，完善利益联结机制，提升全市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发展水平。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扶持市级农业产业化联合	1个	数量指标	扶持市级农业产	1个
		质量指标	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奖补项	100%	质量指标	农业产业化联合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2026年12月前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完成时	2026年12月前
		成本指标	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奖补资	30万元	成本指标	农业产业化联合	3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进一步扩大农产品销售收	扩大	经济效益	进一步扩大农产	扩大
		社会效益	延长农业产业链，构建现	扩大	社会效益	延长农业产业链	扩大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奖补政策的农业产业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奖补政策的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20260112170528	

阳城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市级农业龙头企业贷款贴息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8-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9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29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1,29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9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对农业产业化市级重点龙头企业在计息期内（2025年7月1日-2026年6月30日）用于生产经营的符合条件的贷款予以贴息。县农业农村局通过摸底并对龙头企业贷款合同等资料进行审核，经县党组会议研究，市农业产业化领导小组认定，符合贴息标准后，及时向企业拨付资金，预计2026年7月开始实施，12月前将129万资金拨付给不少于14家符合要求的龙头企业。通过实施贷款贴息，发挥财政贴息资金的导向功能，吸引、撬动银行信贷和社会资本投入，支持龙头企业发展，减轻企业融资困难，推动我市农业龙头企业发展壮大。						
立项依据		根据市级支持龙头企业政策，对认定为市级农业龙头企业的企业用于生产经营的贷款进行贴息。						
项目设立必要性		解决市级龙头企业融资问题，减轻市级龙头企业融资困难，提高市级龙头企业发展壮大的积极性。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阳城县农业农村局《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实施细则》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7月开始实施，8月完成市级龙头企业贷款情况摸底，12月前将资金下拨到不少于14家龙头企业。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连续实施市级农业龙头企业用于生产经营的贷款进行贴息，减轻市级龙头企业融资困难，帮助市级龙头企业良性发展。		通过连续实施市级农业龙头企业用于生产经营的贷款进行贴息，减轻市级龙头企业融资困难，帮助市级龙头企业良性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进行贷款贴息的龙头企业	≥14个	数量指标	进行贷款贴息的	≥14个	
		质量指标	贷款贴息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贷款贴息工作完	100%	
		时效指标	开始实施时间	2026年7月	时效指标	开始实施时间	2026年7月	
			摸底调查时间	2026年8月		摸底调查时间 <td>2026年8月</td>	2026年8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2026年12月前		项目实施完成时 <td>2026年12月前</td>	2026年12月前	
	成本指标	龙头企业贷款贴息额	≤129万元	成本指标	龙头企业贷款贴	≤129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发展壮大农业龙头企业	发展	社会效益	发展壮大农业龙	发展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贷款贴息的农业龙头	≥93%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贷款贴息的	≥93%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2163426

阳城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8-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4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做好我县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工作，改善耕地土壤环境质量，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持续对我县3070亩受污染耕地采取安全利用措施，实现耕地土壤环境质量总体保持稳定，环境风险得到进一步管控，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稳定在90%以上。主要内容是购置叶面阻控剂，实施叶面喷施工作，农产品采样和检测等。					
立项依据		阳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阳城县空气质量再提升2023年行动计划等四个行动计划的通知》（阳政办发【2023】3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对受污染耕地采取安全利用措施，受污染耕地土壤环境质量得到改善，农产品质量得到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财政资金管理等相关制度要求做好项目资金管理					
项目实施计划		1、2026年2月现场踏堪，确定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采取措施面积，确定项目实施单位。2、4-6月由项目实施单位对受污染耕地采取喷施叶面阻控剂、采样检测等技术措施。3、7月现场检查质控，资料整理、开展自评工作。4、2026年8月底前完成资金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全县受污染耕地采取安全利用措施，受污染耕地土壤环境质量得到改善，农产品质量得到保障。安全利用率达到90%以上。				对全县受污染耕地采取安全利用措施，受污染耕地土壤环境质量得到改善，农产品质量得到保障。安全利用率达到92%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利用面积	3070亩	数量指标	安全利用面积	3070亩
		质量指标	安全利用率	≥90%	质量指标	安全利用率	≥92%
		时效指标	项目开始实施时间	4月至6月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6年12月
		成本指标	补助金额	40万元	成本指标	补助金额	4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改善土壤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	改善土壤环境	改善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户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户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01163837

阳城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土地延包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8-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17,000	年度资金总额：	317,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317,000	省级财政资金	317,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中央省市县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部署，2025年在东冶镇开展整镇试点，2026年整县推进。预计3年时间，2028年底基本完成，补助资金主要用于宣传发动、业务培训、摸底核实、调查测绘、承包合同印制、合同网签、完善证书、数据汇交、档案整理等环节。坚持农户家庭承包经营，坚持承包关系长久稳定，巩固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确保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政策扎实落实到位，不断完善农村承包地所有权、承包权、经营权分置政策体系，验收合格率达到85%。						
立项依据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关于做好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方案》（中办发〔2024〕82号）、《山西省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方案》、《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2025年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第二批）资金使用计划及任务清单的通知》（晋农函2025〔9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持土地承包关系稳定长久不变，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作出的决策部署。坚持把依法维护农民权益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不断完善农村承包地所有权、承包权、经营权分置政策体系，尊重农民意愿，依靠农民解决好自己最关心最现实的利益问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定实施方案，加强组织领导，保障资金安全，加强宣传培训，落实工作责任，防范化解风险。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中央、省、市关于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安排部署，结合全县458个发包方二轮到期时间节点确定我县东冶镇为2025年整镇试点，在2025年整镇试点实施的基础上，2026年在全县开展二轮延包试点工作，2026年完成全县299个发包方的延包工作，2026年1-2月准备阶段（宣传发动、组织保障、组织培训）、2026年3-4月摸底调查、2026年5-6月制定延包方案、2026年6-7月开展调查、2026年7-9月审核公示、2026年9-10月签订合同、2026年10-11月完善证书、2026年11-12月资料归档。对2027年以后到期的159个发包方完成清查摸底、指界确认、测绘调查等工作，符合合同签订和证书发放条件，探索建立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和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的有效衔接机制。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宣传发动、摸底核实、制定方案、经营权调查、审核公示、签订合同、数据库更新质检和县乡村二轮到期延包工作综合管理类、合同管理类、特殊载体类档案的整理装订、目录编制、资料扫描及信息化处理调查等任务。坚持“大稳定、小调整”原则，确保绝大多数农户直接顺延，保障实现农民集体成员权利，确保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政策扎实落实到位，不断完善农村承包地所有权、承包权、经营权分置政策体系，进一步巩固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			完成宣传发动、摸底核实、制定方案、经营权调查、审核公示、签订合同、数据库更新质检和县乡村二轮到期延包工作综合管理类、合同管理类、特殊载体类档案的整理装订、目录编制、资料扫描及信息化处理调查等任务。坚持“大稳定、小调整”原则，确保绝大多数农户直接顺延，保障实现农民集体成员权利，确保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政策扎实落实到位，不断完善农村承包地所有权、承包权、经营权分置政策体系，进一步巩固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完成延包工作的发包数	299个	数量指标	完成延包工作的	299个		
		项目验收合格率	≥85%		项目验收合格率	≥85%		
		2026年延包工作开始时间	2026年1月至2月		2026年延包工作	2026年1月至2月		
		二轮土地延包技术服务完	2028年底		二轮土地延包技	2028年底		
	时效指标	2026年延包工作开展调查	2026年6月至7月	时效指标	2026年延包工作	2026年6月至7月		
		2026年延包工作合同签订	2026年9月至10月		2026年延包工作	2026年9月至10月		
		成本指标	亩均测绘成本		≤25元	成本指标	亩均测绘成本	≤25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保障农民土地权益，保持	保障		可持续影响	保障农民土地权	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户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户满意度	≥8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04100619		

阳城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学习践行“千万工程”经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8-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2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阳城县县委政府工作安排，我县按照“一核四带十片区，见新见绿见未来”总体思路，实施“1421”工程。2024年，按照县委、县政府“千万工程”要求，对市、县“千万工程”现场推进会进行现场布置，制作了“千万工程”专题汇报片，费用约6万元；设计编印了“千万工程”阳城实践三类图册，费用约6万元；多次制作“千万工程”工作版面和PPT、视频等，费用约8万元；解说员补助0.25万元；版面设计绘制、资料印制等其它费用约3万元，以上费用共约23.25万元。2025年5月，农业农村局向县政府请示后批准拨付工作经费22万元，当年县级财政未予以拨付该资金。2026年，农业农村局申请拨付22万元资金用于“千万工程”重点项目绩效评价费用和现场会布置、资料印制、版面设计绘制等相关事项支出。						
立项依据		县政府批件《阳城县农业农村局关于解决学习践行“千万工程”经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工作经费的请示》（阳农字【2024】13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2024年，以东方古堡示范廊带（阳城段）为牵引，以北留、润城10个精品示范村建设样板先行，全面启动10个和美乡村示范片区建设，创建16个精品示范村、63个提档升级村，所有行政村全面开展环境整治。在市、县“千万工程”现场观摩推进会做好全面准备工作，为全市“千万工程”和美乡村示范片区和“三类村”创建做好示范样板。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遵守农业农村局的相关资金管理规定，执行相关资金的管理和审计等规定。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6月底前，计划支付委托第三方机构众远会计师事务所的2024年“千万工程”重点项目绩效评价费用约5万元，计划支付2024-2025年现场会布置和广告公司资料印制、版面设计绘制等费用约8万元；2026年12月底前，计划支付委托第三方机构2025年“千万工程”重点项目绩效评价费用约5万元，还未选定第三方，预计在2026年3月确定机构；计划支付2026年现场会布置和广告公司资料印制、版面设计绘制等费用约4万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阳城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我县按照“一核四带十片区，见新见绿见未来”总体思路，实施“1421”工程。2024-2025年，以东方古堡示范廊带（阳城段）为牵引，重点打造了北留、润城15个精品示范村，全面启动了10个和美乡村示范片区建设，创建了29个精品示范村、133个提档升级村，所有行政村全面开展环境整治。在市、县“千万工程”现场观摩推进会做好全面准备工作，为全市“千万工程”和美乡村示范片区和“三类村”创建做好示范样板。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制作了千万工程专题汇报	1个	数量指标	制作了千万工程	1个	
			设计编印“千万工程”图	5类		数量指标	设计编印“千万	5类
			聘请解说员人数	3人			聘请解说员人数	3人
		质量指标	制作专题汇报片质量合格	合格		质量指标	制作专题汇报片	合格
			第三方提供重点绩效评价	合格			第三方提供重点	合格
			编印画册质量合格	合格			编印画册质量合	合格
	时效指标		2024年“千万工程”重点	6月底前	时效指标		2024年“千万工	6月底前
			2026年现场会布置和广告	12月底前			2026年现场会布	12月底前
			2025年“千万工程”重点	12月底前			2025年“千万工	12月底前
			2024-2025年现场会布置和	6月底前			2024-2025年现场	6月底前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工作经费	22万元	成本指标	工作经费	22万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推进乡村全面振兴	推动	社会效益	推进乡村全面振	推动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示范带动和美乡村发展	带动	可持续影响	示范带动和美乡	带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03113913	

阳城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先进村”奖励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8-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2,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此项目主要用于壮大集体经济，推动农村集体经济持续健康发展，不断增加村级集体经济经营性收入，对全县4个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先进村”进行奖励					
立项依据		《阳城县推进村级集体经济高质量发展奖励细则（试行）》（阳组通资〔2022〕4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发展壮大集体经济，提升农村治理水平，有助于增强农村基层组织的凝聚力，实现乡村振兴。评选2024年度村级集体经济发展“先进村”，在全县打造一批不同类型、特色鲜明、管理规范、路径创新的集体经济发展典型样板，示范带动全县村级集体经济壮大提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农经中心申报工作要坚持实事求是、公平公正、公开透明，严格落实申报标准和要求，确保好中选优、优中选强。申报工作以行政村卫基本单元，主要采取村级申报、乡镇推荐、县级审定三个环节组成。根据《阳城县推进村级集体经济高质量发展奖励细则（试行）》（阳组通字〔2022〕42号）的要求，选出村集体年经营收入在5万元以上，且增幅排名在本乡镇前20%的村进行奖励。					
项目实施计划		计划在9—12月份对河北镇彦掌村和北梁村、芹池镇贾寨村、横河镇受益村进行每村10万元奖励。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全县20个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先进村”进行奖励。发展壮大集体经济是提升农村治理水平的重要保障，有助于增强农村基层组织的凝聚力，实现乡村振兴			2026年对全县4个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先进村”进行考核奖励。发展壮大集体经济是提升农村治理水平的重要保障，有助于增强农村基层组织的凝聚力，实现乡村振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壮大集体经济涉及村	4个	数量指标	壮大集体经济涉及	4个
		质量指标	先进村创建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先进村创建合格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6年10月底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6年10月底
		成本指标	村级集体经济发展“先进	≤40万元	成本指标	村级集体经济发	≤4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村集体收入提高	≥10万元	经济效益	村集体收入提高	≥10万元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先进村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先进村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28100806

阳城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老农机人员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8-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58,100	年度资金总额：	558,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558,1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58,100		
	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妥善解决我县各乡镇（公社）曾以农民身份在原国营拖拉机站、人民公社拖拉机站、大型农机站、乡镇农机管理站等基层农机服务机构工作过的乡镇（公社）老农机人员历史遗留问题。根据上年发放291人共计558100元暂列预算。					
立项依据		阳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县农机中心县人社局县财政局《关于解决乡（镇）老农机人员历史遗留问题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阳政办发【2016】106号 阳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县农机中心县人社局县财政局关于乡镇（公社）老农机人员生活补助资金发放实施细则十五通知 阳政办发【2022】9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以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为指导，全面落实以人为本、科学发展的科学发展观，本着尊重历史、保障民生、促进和谐的原则，结合我县实际，妥善解决我县乡镇（公社）老农机人员的生活困难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解决乡镇（公社）老农机人员的历史遗留问题，原则上已纳入国家现行社会保障制度为主，多种途径解决。各乡镇人民政府和县直各有关单位要积极引导和鼓励乡镇（公社）老农机人员参加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或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在此基础上，根据乡镇老农机人员在岗实际工作年限（工龄），采取一次性专项补助或生活补助的办法予以解决。					
项目实施计划		一、摸底调查阶段：1、机构摸底，2人员摸底。二、初审认定阶段：1个人申请，2受理登记，3、初审认定，4初审公示，5、资料报送。三、审核审批阶段：1、审核公示，2、审批备案，3、待遇发放渠道。待预算资金下达后，依据2025年12月底的核查人数和具体金额，依次发放，在2026年4月底前发放完毕。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解决乡镇（公社）老农机人员的历史遗留问题，在此基础上，根据乡镇老农机人员在岗实际工作年限（工龄），采取一次性专项补助或生活补助的办法予以解决。			解决乡镇（公社）老农机人员的历史遗留问题，在此基础上，根据乡镇老农机人员在岗实际工作年限（工龄），采取一次性专项补助或生活补助的办法予以解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人数	291人	数量指标	补贴人数	291人
		质量指标	老农机人员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老农机人员补助	10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时间	2026年4月底前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时	2026年4月底前
		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月标准	≥100元	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月标准	≥1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受助群众基本生活得到保障	保障	社会效益	受助群众基本生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老农机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老农机人员满意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27184621

阳城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人居环境常态化激励奖补工作经费（除去人员部分）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8-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46,70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6,704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持续推进我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长效化、常态化。由县委农办牵头对15个乡镇农村人居环境常态化工作进行激励奖补。县财政每年列入预算资金650万元，其中工作经费50万元，主要用于常态化工作开展产生的办公费用、车辆使用、人员补助及人居环境工作等费用支出。					
立项依据		《阳城县农村人居环境常态化考核评比实施方案》（阳政办发〔2022〕10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激励奖补机制，促进我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各项工作稳步推进，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贡献应有力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常态化激励奖补方案和财务管理等要求，加强资金管理。					
项目实施计划		由县农业农村局牵头，组织县级各相关单位，通过四不两直等方式，每两个月对各乡镇垃圾治理、污水治理、厕所革命、村容村貌提升等人居环境工作情况进行实地调研，每2个月开展一次，共6次。3月份对1-2月工作进行奖补，依次类推。按照财务管理要求，工作中产生的费用支出按月实报实销。全年6次奖补结果确定后，统一进行兑现奖补资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积极开展农村人居环境常态化奖补工作，促进我县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各项工作稳步推进，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贡献应有力量。工作经费50万元，主要用于常态化奖补工作开展产生的办公费用、车辆使用、人员补助及人居环境工作等支出。		积极开展农村人居环境常态化奖补工作，促进我县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各项工作稳步推进，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贡献应有力量。工作经费50万元，主要用于常态化奖补工作开展产生的办公费用、车辆使用、人员补助及人居环境工作等支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6年计划开展的工作数	6次	数量指标	2026年计划开展	6次
		质量指标	2026年计划开展工作激励	≥80%	质量指标	2026年计划开展	≥80%
		时效指标	2026年人居环境激励奖补	分别于2、4、6、8、10、12月各开展	时效指标	2026年人居环境	分别于2、4、6、8、10
		成本指标	工作经费	50万元	成本指标	工作经费	5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人居环境持续改善	持续改善	社会效益	促进人居环境持	持续改善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28164542		

阳城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人居环境常态化激励奖补工作经费（人员部分）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8-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3,296	年度资金总额：	103,296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03,296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3,296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持续推进我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长效化、常态化，由县委农办牵头对15个乡镇农村人居环境常态化工作进行激励奖补。县财政每年列入预算资金650万元，其中工作经费50万元，主要用于常态化工作开展产生的办公费用、车辆使用、人员补助（含四名临聘人员工资103296元）及人居环境工作等费用支出。					
立项依据		《阳城县农村人居环境常态化考核评比实施方案》（阳政办发〔2022〕10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激励奖补机制，促进我县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各项工作稳步推进，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贡献应有力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常态化激励奖补方案和财务管理等要求，加强资金管理。					
项目实施计划		由县农业农村局牵头，组织县级各相关单位，通过四不两直等方式，每两个月对各乡镇垃圾治理、污水治理、厕所革命、村容村貌提升等人居环境工作情况开展实地调研。每2个月开展一次，共6次。3月份对1-2月工作进行奖补，依次类推。按照财务管理要求，工作中产生的费用支出按月实报实销，全年6次奖补结果确定后，统一进行兑现奖补资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积极开展农村人居环境常态化奖补工作，促进我县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各项工作稳步推进，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贡献应有力量，工作经费50万元，主要用于常态化奖补工作开展产生的办公费用、车辆使用、人员补助及人居环境工作等支出。			积极开展农村人居环境常态化奖补工作，促进我县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各项工作稳步推进，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贡献应有力量，工作经费50万元，主要用于常态化奖补工作开展产生的办公费用、车辆使用、人员补助及人居环境工作等支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6年计划开展的工作激励	6次	数量指标	2026年计划开展	6次
			保障临聘人员工资个数	4个		保障临聘人员工	4个
		质量指标	2026年计划开展工作激励	100%	质量指标	2026年计划开展	100%
			发放临聘人员工资时间	每月		发放临聘人员工	每月
		时效指标	2026年人居环境激励奖补	分别于2、4、6、8、10、12月各开展	时效指标	2026年人居环境	分别于2、4、6、8、10、12月各开展
			工作经费人员部分	106176元		工作经费人员部	106176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人居环境持续改善	促进	社会效益	促进人居环境持	促进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性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05112718

阳城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农业生产托管服务试点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8-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完成农业生产托管任务试点项目4.99万亩，涉及15个乡镇。本工作经费主要用于开展项目前期筛选，中期抽查，后期验收所产生的印刷，宣传，下乡出差，租车等费用支付。					
立项依据		《2023年度农业生产托管服务试点工作指导意见》（晋农办发〔2023〕1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带领小农户发展现代农业，推进农业生产托管服务规模经营。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阳城县农业生产托管服务试点实施方案》（阳政办发〔2023〕64号），强化组织领导，强化实施指导，强化资金监管，强化经费保障，强化宣传引导。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8月开始实施，小麦耕种两个环节，玉米耕一个环节，2025年12月对种和防两个环节进行验收，2025年12月至2026年4月进行耕的环节，2026年5月验收耕环节。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农业生产托管任务试点项目4.99万亩，涉及15个乡镇，开展小麦耕种两个环节，玉米耕一个环节，2025年12月对种和防两个环节进行验收，2025年12月至2026年4月进行玉米耕的环节，2026年5月验收耕环节，工作经费用于项目前期筛选，中期抽查，后期验收所产生的印刷，宣传，下乡出差，租车等费用支付。保证农业生产托管工作正常开展，促进农业现代化发展。				完成农业生产托管任务试点项目4.99万亩，涉及15个乡镇，开展小麦耕种两个环节，玉米耕一个环节，2025年12月对种和防两个环节进行验收，2025年12月至2026年4月进行玉米耕的环节，2026年5月验收耕环节，工作经费用于项目前期筛选，中期抽查，后期验收所产生的印刷，宣传，下乡出差，租车等费用支付。保证农业生产托管工作正常开展，促进农业现代化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完成农业生产托管面	4.99万亩	数量指标	保障完成农业生	4.99万亩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周期	1年	时效指标	项目验收时间	2026年5月
			项目验收时间	2026年5月		项目实施周期	1年
		成本指标	生产托管工作经费	5万元	成本指标	生产托管工作经	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现代农业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	促进现代农业发	促进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小农户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小农户满意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27191023	

阳城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遗属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8-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6,176	年度资金总额:	106,176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106,176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6,176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规定,遗属补助是指死亡的工作人员为机关事业单位正式在编或离退休人员,因公牺牲或参加工作满5年病故的,其符合条件的遗属可享受定期补助。我单位将按规定到人社局为14名遗属申请生活补助,审批《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补助审批表》,我单位按照每人每月632元标准,年底前进行发放,金额合计106176元。					
立项依据		《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补助暂行规定》,《山西省人事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补助的规定>的通知》(晋人工字【2022】1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给予本单位去世人员遗属的生活补助,能够更好的保障去世人员家人基本生活需求,积极稳妥解决享受补助人员生活困难问题,提升遗属补助人员生活水平。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山西省人事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补助的规定>的通知》(晋人工字【2022】10号)由具体使用单位、复核、审查单位分别承担相应的责任,我单位将按规定到人社局为3名去世人员的4名家属申请生活补助,审批《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补助审批表》,单位按照审批结果,按规定进行发放。					
项目实施计划		按规定到人社局为14名家属申请生活补助,审批《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补助审批表》,每人每月632元标准,年底前进行发放,金额合计106176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我单位将按照审批标准,给予单位14名享受遗属困难补助人员生活补助,更好保障遗属的基本生活需求,积极稳妥解决享受补助人员生活困难问题,提升遗属补助人员生活水平。		我单位将按照审批标准,给予单位14名享受遗属困难补助人员生活补助,更好保障遗属的基本生活需求,积极稳妥解决享受补助人员生活困难问题,提升遗属补助人员生活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遗属补助人数	14人	数量指标	遗属补助人数	14人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2026年12月前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2026年12月前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632元/人/月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632元/人/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减轻经济生活压力	减轻	经济效益	减轻经济生活压	减轻
		社会效益	提升享受遗属补助人员生	提升	社会效益	提升享受遗属补	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遗属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遗属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th colspan="2">联系电话:</th> <th colspan="2">填报日期:</th>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05110204	

阳城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执法经费（除去人员部分）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8-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阳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8,032	年度资金总额：	68,032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68,032	市县（区）财政资金	68,032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6年开展计划2个专项执法行动，完成农业相关法律法规宣传资料采购印刷。1. 执法经费主要用于农业综合执法运行、执法装备建设、罚没有毒有害及其他物品处置、普法宣传资料印刷等。2. 资金支出分别是执法运行费用5万元（包含一名临聘人员工资31968元），执法装备建设、罚没物品处置3万元，宣传资料印刷2万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委办公厅、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深化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的实施意见》等5个实施意见的通知》（晋办发[2019]4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确保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的顺利开展，规范我县农资市场秩序，严厉打击假劣农资坑农害农行为，切实维护农民权益和农业生产安全，为春耕生产和全年粮食丰收保驾护航。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阳城县农业农村局财务管理制度》、《阳城县农业农村局项目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春季开展2个专项执法行动，行动内容主要为农资打假、肉制品专项整治，2月计划购置执法服装15套，约5万元，5月印刷宣传资料，印刷资料主要为“告农民一封信”、识别假农资系列宣传资料、谷子高产栽培技术。7月印刷禁用农药资料。						
实施期目标								
总体目标		一年开展2个专项执法行动，开展农资经营户培训，完成农业相关法律法规宣传资料采购印刷，打击震慑农资行业违法违规经营行为、农产品生产违法违规经营行为、私屠乱宰、违规使用农业投入品行为。对农产品检出的农兽药超标，使用禁用农药兽药进行处罚。		年度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刷宣传资料次数	≥4次	数量指标	印刷宣传资料次	≥4次	
			开展专项执法行动个数	2个		数量指标	购买执法服装	15套
			购买执法服装	15套			开展专项执法行动	2个
		质量指标	印刷宣传资料质量	合格	质量指标	购买服装质量	合格	
			执法抽样与检测结果准确	≥99%		质量指标	执法抽样与检测	≥99%
			购买服装质量	合格			时效指标	印刷宣传资料时
	时效指标	购买服装时间	2月	时效指标	执法行动开展时	2026年第一季度		
		印刷宣传资料时间	5月和7月		时效指标	购买服装时间		2月
		执法行动开展时间	2026年第一季度			印刷宣传资料时		5月和7月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工作经费	10万元	成本指标	工作经费	10万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td></td>		
			社会效益	规范我县农资市场			社会效益	规范我县农资市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资主体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资主体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20251127190104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阳城县农业农村局共有公务用车编制4辆，实有5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4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0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阳城县农业农村局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1144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阳城县农业农村局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阳城县农业农村局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二）其他

本单位本年度无其他需要特殊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